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多丞食品迁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年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福建多丞食品 2#厂房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109-350625-04-01-500370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福建省漳州市长泰区兴泰开发区积山村俊山 100 号			
地理坐标	(东经 117° 46' 55.042" , 北纬 24° 37' 05.725")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452 水产品罐头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一、食品制造业 14-21、糖果、巧克力及蜜饯制造142；方便食品制造143；罐头食品制造145-除单纯分装外的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备案部门	漳州市长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审批备案文号	闽工信备[2024]E070025 号	
总投资（万元）	1000	环保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占比（%）	5.0	施工工期	6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面积（m ² ）	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表 1-1，本项目无需开展专项评价。			
	表 1-1 项目专项评价设置表			
	专项评价的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是否设置专项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排放废气颗粒物、恶臭，不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否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项目生产废水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长泰东区污水处理厂	否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项目危险物质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	否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	不设置取水口	否	

		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不属于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否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长泰经济开发总体规划》 审批机关：/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 规划名称：《漳州市长泰县工业区总体规划（2017-2030）》 审批机关：长泰县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长泰县人民政府关于漳州市长泰县工业区总体规划（2017-2030）的批复、泰建〔2019〕11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评名称：《长泰经济开发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本）》 召集审查机关：福建省环境保护厅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福建省环保厅关于长泰经济开发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闽环保监〔2009〕117号） 规划环评名称：《漳州市长泰县工业区总体规划(2017-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 召集审查机关：漳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漳州市长泰县工业区总体规划(2017-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小组意见》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规划符合性分析			
	1、与《长泰经济开发总体规划》相符性分析			
	项目建设与长泰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相符性分析，具体见表 1.1-1。			
	从表 1.1-1 可见，本项目的建设在产业定位、准入条件、环保设施等方面与长泰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的相关要求是符合的。			
	表 1.1-1 相符性分析情况一览表			
	项目	规划环评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	相符性分析
		禁止引入重污染型、排放重金属和持续性污染物的产业	本项目废气污染量小，不属于重污染型、排放重金属和持续性污染物企业	符合
	产业定位	兴泰工业园：以发展机械制造、塑料制品行业（北侧）、金属制品和光电照明（中部），文体用品（东部）为主的技术先进、低耗能、低污染、高效益的制造加工型的综合工业园	本项目属于水产品罐头制造业，项目建设虽不属于兴泰工业园的主导产业，项目亦不属于排放重污染型企业	基本符合
	准入条件	禁止除树脂涂料或水性涂料配制、合成材料分装、日用化学品的物料搅拌、混合、分装以外的其他精细化工企业入区	本项目不属于精细化工企业	符合
		禁止引入大气污染型企业	本项目不属于大气污染	符合

			大的企业	
环保设施	长泰经济开发区污水规划分两处集中处理，银塘工业园排入长泰县城区污水处理厂，港园工业园、兴泰工业园、官山工业园排入长泰东区污水处理厂，尾水均排入龙津溪	项目位于兴泰工业区，项目迁建后废水量未有新增，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长泰东区污水处理厂		符合
<p>2、与《漳州市长泰县工业区总体规划(2017-2030)》相符性分析</p> <p>项目建设与漳州市长泰县工业区总体规划(2017-2030)的相符性分析，具体见表 1.1-2。</p> <p>表 1.1-2 与《漳州市长泰县工业区总体规划(2017-2030)》相符性分析情况一览表</p>				
项目	规划环评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	相符性分析	
产业定位	禁止引入重污染型、排放重金属和持续性污染物的产业	本项目废气污染量小，不属于重污染型、排放重金属和持续性污染物企业	符合	
	兴泰工业园：文体用品、光电照明、机械制造	本项目属于水产品罐头制造业，项目建设虽不属于兴泰工业园的主导产业，项目亦不属于排放重污染型企业	基本符合	
准入条件	推荐通用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摩托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禁止 1、禁止排放重金属、有毒有害持久性污染物的项目；2、禁止电镀、酸洗企业或含电镀、酸洗工度的企业 3. 禁止不符合《铸造行业准入条件》中生产工艺、设备、规模、能源消耗、环境保护等要求的铸造类企业。型号/芯等落后铸造工艺。禁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中海汰的设备；《热处理行业规范条件》中禁止和淘汰的热处理设备；《铸造行业准入条件》中禁止和淘汰的设备。	本项目属于水产品罐头制造业，项目未排放重金属、有毒有害持久性污染物，本项目不涉及电镀、酸洗企业或含电镀、酸洗工度的企业，项目不属于铸造企业	符合	
环保设施	兴泰工业园废水排入长泰县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位于兴泰工业区，项目迁建后废水量未有新增，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长泰东区污水处理厂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	1、“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析	<p>①生态保护红线</p> <p>本项目位于漳州市长泰经济开发区兴泰工业园，项目不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区內。根据漳州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图（附图7），项目所在地块涉及重点管控单元，不涉及优先保护单元。因此，满足生态保护红线要求。</p> <p>②环境质量底线</p> <p>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底线：环境空气质量目标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水环境质量目标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声环境质量目标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4a标准。</p> <p>项目在采取相应的污染治理措施并实现达标排放后，对环境影响不大，不会改变该区现有环境功能，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底线造成冲击。</p> <p>③资源利用上线</p> <p>项目用水来自市政供水管网，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措施，有效控制污染。项目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p> <p>④环境准入负面清单</p> <p>项目未列入《长泰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符合环境准入要求。对照《漳州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8月），分析本项目建设符合重点管控单元要求。</p>
---	---

表 1.1-3 与漳州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对照

适用范围	准入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漳州市 (陆域)	空间 布局 约束	<p>1.除古雷石化基地外，漳州市其余地区不再布局新的石化中上游项目。</p> <p>2.钢铁行业仅在漳州台商投资区、漳州招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漳州市金峰经济开发区、浦南工业园进行产业延伸，严控钢铁行业新增产能，确有必要新建的应实施产能等量或减量置换。</p> <p>2.北溪江东北引桥闸、西溪桥闸以上流域禁止发展对人体健康危害大、产生难以降解废物、水污染较大的产业，禁止新建、扩建制革、电镀、漂染行业和以排放氨氮、总磷等为主要污染物的工业项目。禁止在流域一重山范</p>	<p>1.项目为水产品罐头制造业，不属于石化项目；</p> <p>2.目为水产品罐头制造业，不属于钢铁行业；</p> <p>3.项目生产废水排放前在厂区污水处理站先进行预处</p>	符合

			<p>围内新增矿山开采项目，其他流域均需注重工业企业新增源准入管控，禁止新建、扩建以发电为主的水电站项目。</p> <p>3.除电镀集控区外，禁止新建集中电镀项目，企业配套电镀工序或其他金属表面处理工序排放重点重金属污染物需实行“减量置换”或“等量替换”，原规划环评中明确提出废水零排放要求的园区除外。</p> <p>4.单元内涉及永久基本农田的，应按照《福建省基本农田保护条例》（2010 修正本）、《国土资源部关于全面实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的通知》（国土资规〔2018〕1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耕地保护和改进占补平衡的意见》（2017年1月9日）等相关文件要救济进行严格管理。</p>	<p>理，则不属于水污染较大的产业，且不属于制革、电镀、漂染等行业；</p> <p>3.项目不属于电镀项目；</p> <p>4.项目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p>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新建有色项目应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新改扩建(含搬迁)水泥项目应达到超低排放水平，现有水泥项目应如期进行超低排放改造，现有及新建钢铁、火电项目均应达到超低排放限值要求。</p> <p>2.涉新增 VOCs 排放项目，实行 VOCs 总量控制，落实相关规定要求。</p>	<p>1.项目不属于新建水泥、有色金属项目；</p> <p>2.项目不涉及 VOCs 原辅料以及 VOCs 排放</p>	符合
长泰区重点管控单元 2（ZH35060520003）	空间布局约束	<p>长泰区重点管控单元 2 主要包含部队、陈巷镇、古农农场、马洋溪生态旅游区、武安镇：</p> <p>1.城市建成区禁止新建、扩建高污染、高风险的涉气项目，逐步引导现有大气污染较重的企业限期内整改达标。</p> <p>2.严禁在人口聚集区新建涉及危险化学品的项目。</p> <p>3.禁止在城镇居民区、文化教育科学研究区等人口集中区域建设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p> <p>4.禁止开发利用未经评估和无害化处理的列入建设用地污染地块名录及开发利用负面清单的土地。</p>	<p>1.项目为水产品罐头制造业，未新建、扩建高污染、高风险的涉气项目；项目废气污染不严重，对周围影响较小；</p> <p>2.项目不涉及危险化学品；</p> <p>3.项目不涉及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p> <p>4.项目不涉及土地开发</p>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	<p>1.对单元内具有潜在土壤污染环境风险的企业应加强管理，实施项目环评、设计建设、拆除设施、终止经营全生命周期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风险防控体系和长效监管机制。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建设突发事件应急物资储备库，成立应急组织机构。</p> <p>2.填埋物应按照标准要求建立完善处理系统，采取防渗措施，确保填埋场渗滤液不外溢、不外排。</p>	<p>1.项目不涉及土壤污染环境风险；</p> <p>3.项目为水产品罐头制造业，不涉及填埋。</p>	符合

由上述分析可知，项目的实施符合《漳州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8月）的要求。

2、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所属行业类别为《国民经济行业类别》（GB/T4754-2017）中 C1452 水产品罐头制造，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项目不在限制类和淘汰类的范围内，且本项目已取得漳州市长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本项目的备案（闽工信备[2024]E070025 号，项目备案表见附件 2），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根据《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禁止准入类”及“许可准入类”。根据《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3、选址合理性分析

（1）用地合理性符合性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土地证（见附件 6），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用地符合长泰县经济开发区规划，项目用地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限制用地范围内。本项目建设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用地基本合理。

（2）用地性质符合性分析

项目选址于漳州市长泰经济开发区兴泰工业园，根据长泰经济开发区规划图（见附图 8），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用地基本合理。

4、周边环境相容性分析

企业主体工程为水产品罐头加工，项目厂区周围以等其他类企业为主，因此项目与周边环境可相容。项目西北侧为俊山社，东侧为长泰精英运动用品有限公司空置厂房，西南侧为长泰精英运动用品有限公司空置办公楼，南侧为漳州市顺钢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噪声、废水、废气等经有效治理后，可达标排放，对项目周围敏感目标的影响可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符合当地用地规划要求，与周围环境基本相容，因此本项目选址和建设基本合理。

二、项目工程分析

2.1.1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食品罐头生产的企业，公司位于漳州市长泰经济开发区兴泰工业园。目前企业生产规模为年产水产品罐头 2000 吨、香肠 940 吨、午餐肉罐头 150 吨。

项目拟租赁长泰精英运动用品有限公司现有厂房用于建设金枪鱼生产线，租赁厂房面积 4718.60 平方米，迁建后年产金枪鱼罐头 1000 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多丞食品迁建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结合本项目建设情况，经检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的相关规定，项目属于“十、食品制造业 14—21 糖果、巧克力及蜜饯制造 142；方便食品制造 143；罐头食品制造 145-除单纯分装外的”，均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见表 2.1-1。

表 2.1-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

环评类别项目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十一、食品制造业 14			
21、糖果、巧克力及蜜饯制造 142；方便食品制造 143；罐头食品制造 145-除单纯分装外的	/	除单纯分装外的	/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多丞食品迁建项目

建设单位：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迁建

建设地点：福建省漳州市长泰区兴泰开发区积山村俊山 100 号

建设规模及内容：租赁长泰精英运动用品有限公司部分生产厂房，将现有金枪鱼罐头生产线迁至租赁厂房，迁建前金枪鱼罐头生产产能为 1000 吨，迁建后产品及产能不变。

建设内容

投资情况： 1000 万元

职工人数：未新增员工；

工作制度：年运行 33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2640h

3、主体工程和产品方案

项目主体工程内容见表 2.1-2 ， 全厂产品方案见表 2.1-3。

表 2.1-2 工程组成一览表

序号	工程类别	项目	迁建前	迁建项目	迁建后	备注
1	主体项目	水产品加工	厂房建筑面积约为 2172.61m ² ，主要建有鲭鱼罐头生产线以及金枪鱼罐头生产线，生产规模为年产鲭鱼罐头、金枪鱼罐头 2000 吨	/	厂房建筑面积约为 2172.61m ² ，主要建有鲭鱼罐头生产线，年产鲭鱼罐头 1000 吨	保留现有鲭鱼罐头生产线
		金枪鱼罐头生产线		租赁长泰精英运动用品有限公司部分生产厂房，租赁面积 4718.6 平方米，将现有金枪鱼罐头生产线迁移至租赁厂房，生产规模为年产 1000 吨，迁建后产品及产能不变	租赁长泰精英运动用品有限公司部分生产厂房建设金枪鱼罐头生产线，年产金枪鱼罐头 1000 吨	将金枪鱼罐头生产线迁移至租赁厂房，迁建后产品及产能不变
		肉制品加工	肉制品加工生产车间建筑面积约为 2160.0m ² 。主要用于生产香肠和午餐肉罐头，车间主要布置有解冻间、杀菌区、蒸煮间、撑缸区等。生产规模为 940t 香肠和 150t 午餐肉罐头	/	肉制品加工生产车间建筑面积约为 2160.0m ² 。主要用于生产香肠和午餐肉罐头，车间主要布置有解冻间、杀菌区、蒸煮间、撑缸区等。生产规模为 940t 香肠和 150t 午餐肉罐头	不变
2	辅助工程	冻库	建筑积约为 2878.32m ² ，用于存放生产所用原材料	在租赁厂房东侧设置一间冻库，冻库面积为 500m ² ，用于存放生产所用原材料	厂区冻库面积约为 2878.32m ² ，租赁厂房建设冻库面积 500m ² ，用于存放生产所用原材料	在租赁厂房东侧新设置一间冻库
		仓库	仓库总建筑面积约为 7597.8m ² ，用于存放生产所需辅料以及成品			不变

		办公楼	占地面积约 1519.56m ² ，用于办公		不变
		综合楼	宿舍楼/食堂（共 5F，底层为食堂，其余为宿舍），占地面积约为 484m ²		不变
		蓄水池	厂区内设置蓄水池约 150m ²		不变
		锅炉	厂内现有 2 台 4t/h 的燃生物质锅炉(1 用 1 备)。锅炉每日运行时长为 8h。生物质燃料年用量为 3000t	依托现有	厂内现有 2 台 4t/h 的燃生物质锅炉（1 用 1 备）。锅炉每日运行时长为 8h。生物质燃料年用量为 3000t
3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自来水		不变
		排水系统	雨污分流		不变
		供电	市政供电		不变
4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设施	化粪池、污水站		依托现有
		废气处理设施	现有锅炉燃烧废气采用麻石水膜除尘器+砖砌冲击隔板式除尘器处理，处理后废气经 36m 高排气筒排放。		依托现有
		噪声防治工程	生产设备通过隔声减振等措施降噪		不变
		一般固废防治措施	边角料暂存于边脚料间后外售给林港福加工处理；废包装材料暂存一般固废暂存间后外卖给可回收单位；锅炉灰渣和收集尘收集后交由长泰县建成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处理；污泥干化后委托李川煜用于农田施肥		依托现有
		危险废物防治措施	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抹布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不变
		生活垃圾防治措施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不变
表 2.1-3 产品产能					
序号	名称	迁建前产量 t/a	迁建后产量 t/a	变化量 t/a	
1	鲭鱼罐头	1000	1000	0	
2	金枪鱼罐头	1000	1000	0	
3	香肠	940	940	0	
4	午餐肉罐头	150	150	0	

2.1.2 主要生产设施

表 2.1-4 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生产线	设备名称	迁建前设备数量(台)	迁建后设备数量 (台)	增减量
1	鲭鱼罐头生 产线	清洗机	1	1	0
2		浸泡机	2	2	0
3		装罐输送 机	3	3	0
4		排气床	1	1	0
5		倒汤机	3	3	0
6		加汤机	3	3	0
7		封罐机	4	4	0
8		洗罐机	4	4	0
9		装篮机	4	4	0
10		蒸煮锅	1	1	0
11		喷雾冷却 机	1	1	0
12		自动装罐 机	1	1	0
13		称重输送 机	1	1	0
14		杀菌锅	4 (2用2备)	4 (2用2备)	0
15		烘干机	1	1	0
16	金枪鱼生产 线	清洗机	1	1	0
17		装罐输送 机	3	3	0
18		排气床	2	2	0
19		倒汤机	3	3	0
20		加汤机	3	3	0
21		封罐机	4	4	0
22		洗罐机	4	4	0
23		装篮机	4	4	0
24		蒸煮锅	1	1	0
25		喷雾冷却 机	1	1	0
26		自动装罐 机	1	1	0
27		称重输送 机	1	1	0
28		杀菌锅	4 (2用2备)	4 (2用2备)	0
29		烘干机	1	1	0
30		封口机	0	2	+2
31	肉制品车间	自动装罐 机	1	1	0
32		杀菌锅	4 (2用2备)	4 (2用2备)	0

33		制冰机	1	1	0
34		绞肉机	1	1	0
35		真空斩拌机	1	1	0
36		真空搅拌机	1	1	0
37		自动定量灌肠机	1	1	0
38		料车	20	20	0
39		真空包装机	1	1	0
40		挂肠车	12	12	0
41		金属探测仪	1	1	0
42		真空封口机	4	4	0
43		罐头贴标机	2	2	0
44		喷码机	1	1	0
45		蒸煮锅	2	2	0
46	公用	DZL4-1.2 5-S 卧式快装水管链条生物质锅炉 (4t/h)	2 (1用1备)	2 (1用1备)	0
47		制冷设备	2	3	+1 (新增一台建设在金枪鱼生产线厂房)

2.1.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1) 原辅材料消耗及能耗

主要原辅材料情况见表 2.1-5。

表 2.1-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序号	原辅材料	现有用量 (t/a)	新增用量(t/a)	迁建后全厂用量 (t/a)	贮存位置
1	冻鱼	2500	0	2500	冻库
2	番茄酱	100	0	100	辅料仓库
3	大豆油	33.4	0	33.4	储油罐
4	食用盐	41.7	0	41.7	辅料仓库
5	食用糖	33.4	0	33.4	辅料仓库
6	包装材料	268.7	0	268.7	辅料仓库

7	猪肉	872	0	872	冻库
8	辅料	58.13	0	58.13	辅料仓库
9	淀粉	87.2	0	87.2	辅料仓库
10	氟利昂 R22	2.227	0.4 (一次性添加)	3.341	冻库
11	机油	0.8	0	0.8	最大贮存量为0.1t

表 2.1-6 项目主要能源消耗表

序号	原料或能源	单位	迁建前数量	迁建后数量	变化量	来源
1	电	kWh/a	1.02×106	1.02×106	0	市政电网
2	水	m ³ /a	69059.1	76319.1	+7260	市政给水管网
3	生物质颗粒	t/a	3000	3000	0	向有关单位购买

2.1.4 项目水平衡

1、给水系统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原材料、罐头清洗用水，设备、车间地面清洗用水，制冰用水，锅炉系统用水以及生活用水。用水为市政自来水供给。

(1) 锅炉系统用水

迁建项目将现有金枪鱼罐头生产线迁移至租赁厂房，迁建后产品产能不变，且迁建后金枪鱼罐头生产线依托现有锅炉，未新增锅炉。因此，项目的锅炉系统用水未新增，不做具体分析。

(2) 金枪鱼罐头生产线用水

金枪鱼罐头生产线用水主要为原料前处理、罐头清洗用水，冷却水，设备、地面清洗用水。

①原料前处理、罐头清洗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材料，金枪鱼罐头生产线原料前处理、罐头清洗用水量为42.45t/d (14008.5t/a)，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0.9计算，金枪鱼罐头生产线原料前处理、罐头清洗废水产生量为38.205t/d (12607.65t/a)。该部分废水依托现有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纳入长泰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②冷却系统用水

杀菌后罐头采用水间接冷却，冷却系统用水量为220t/d (72600t/a)，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0.9计算，冷却系统废水量为198t/d (65340t/a)。冷却系统废水循环使

用，因蒸发消耗损失需补充新鲜水22t/d（7260t/a）。

③设备、地面清洗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材料，金枪鱼罐头生产线车间设备、地面清洗用水量为10.6t/d（3498t/a），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0.9计算，车间设备、地面清洗废水产生量为9.54t/d（3148.2t/a）。该部分废水依托现有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纳入长泰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3）职工生活用水

项目扩建后无新增员工，因此未新增职工生活用水。

本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1。迁建后全厂水平衡图见图 2.1-2。

依据迁建前《福建多丞食品 2#厂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附表 1》，迁建前项目生产废水排放量为 47288.5t/a（143.29t/d），由迁建后全厂水平衡图可知迁建后全厂生产废水排放量为 47272.5t/a（143.25t/d）。因此，迁建前后项目废水未新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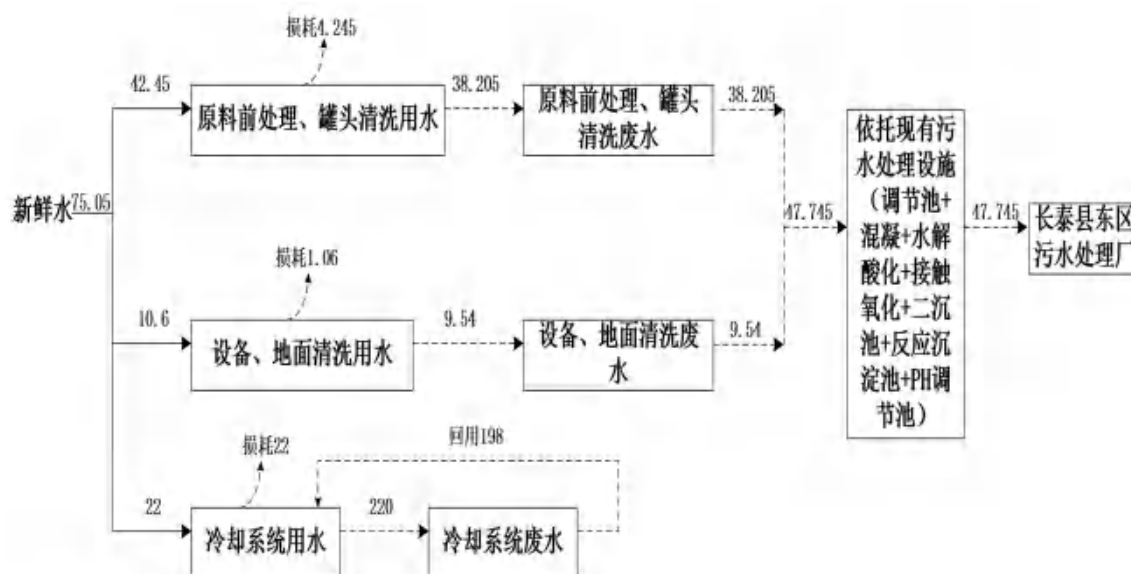


图 2.1-1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t/d）

2.1.8 劳动定员

迁建后项目未新增员工，从现有项目中调配。全年工作 33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

2.1.9 厂区平面布置

迁建项目租赁长泰精英运动用品有限公司现有厂房，其中设有解冻区、起肉区、蒸煮区、包装检验区、装包区、冻库、办公区、更衣室等。平面布置功能区划较为

明确，布局简约明朗，总体设计、布置符合环保布置要求，平面布置基本合理。
迁建项目金枪鱼罐头生产线车间平面图见附图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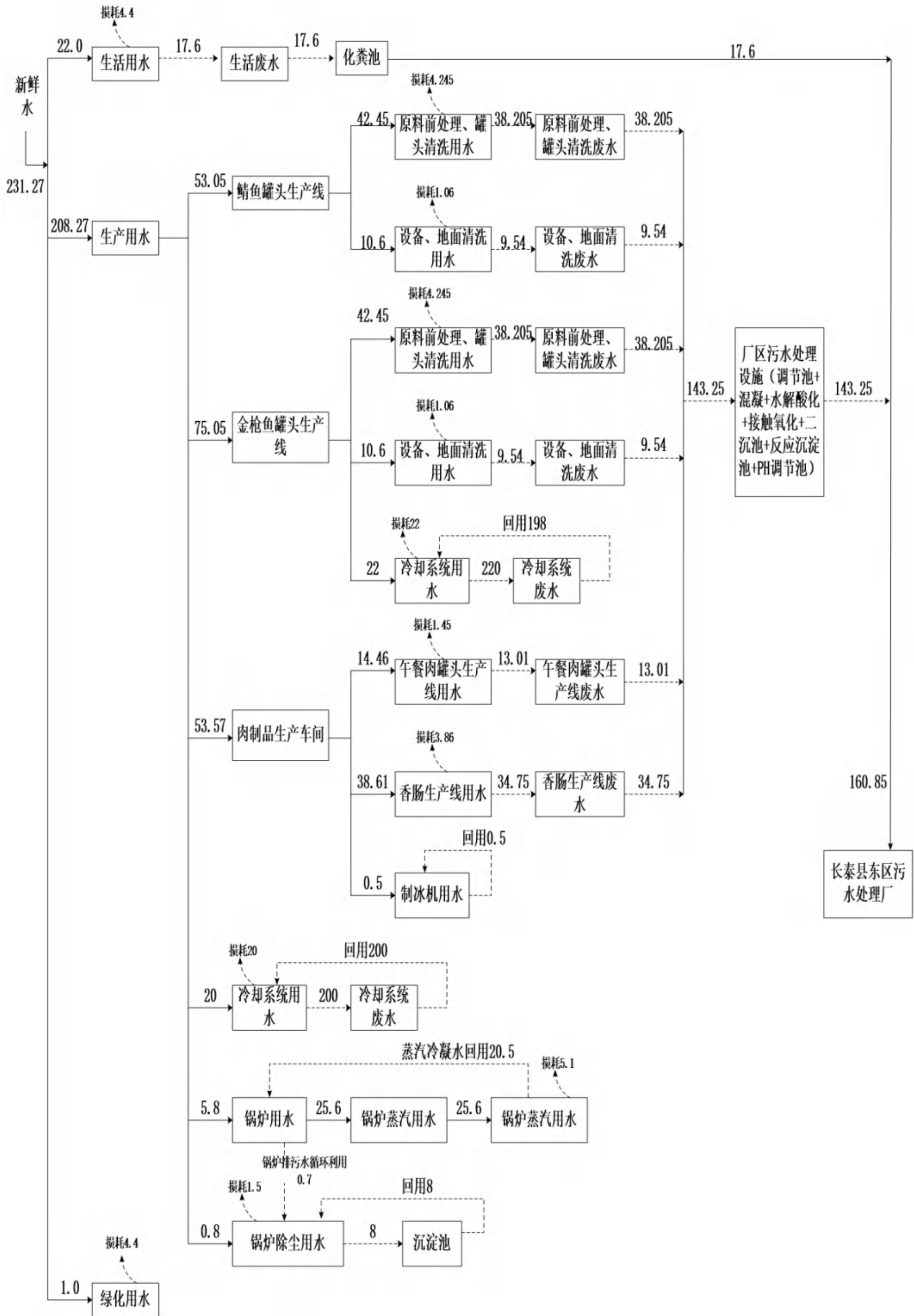


图 2.1-2 迁建后全厂水平衡 单位 (t/d)

2.2.1 工艺流程:

(1) 金枪鱼罐头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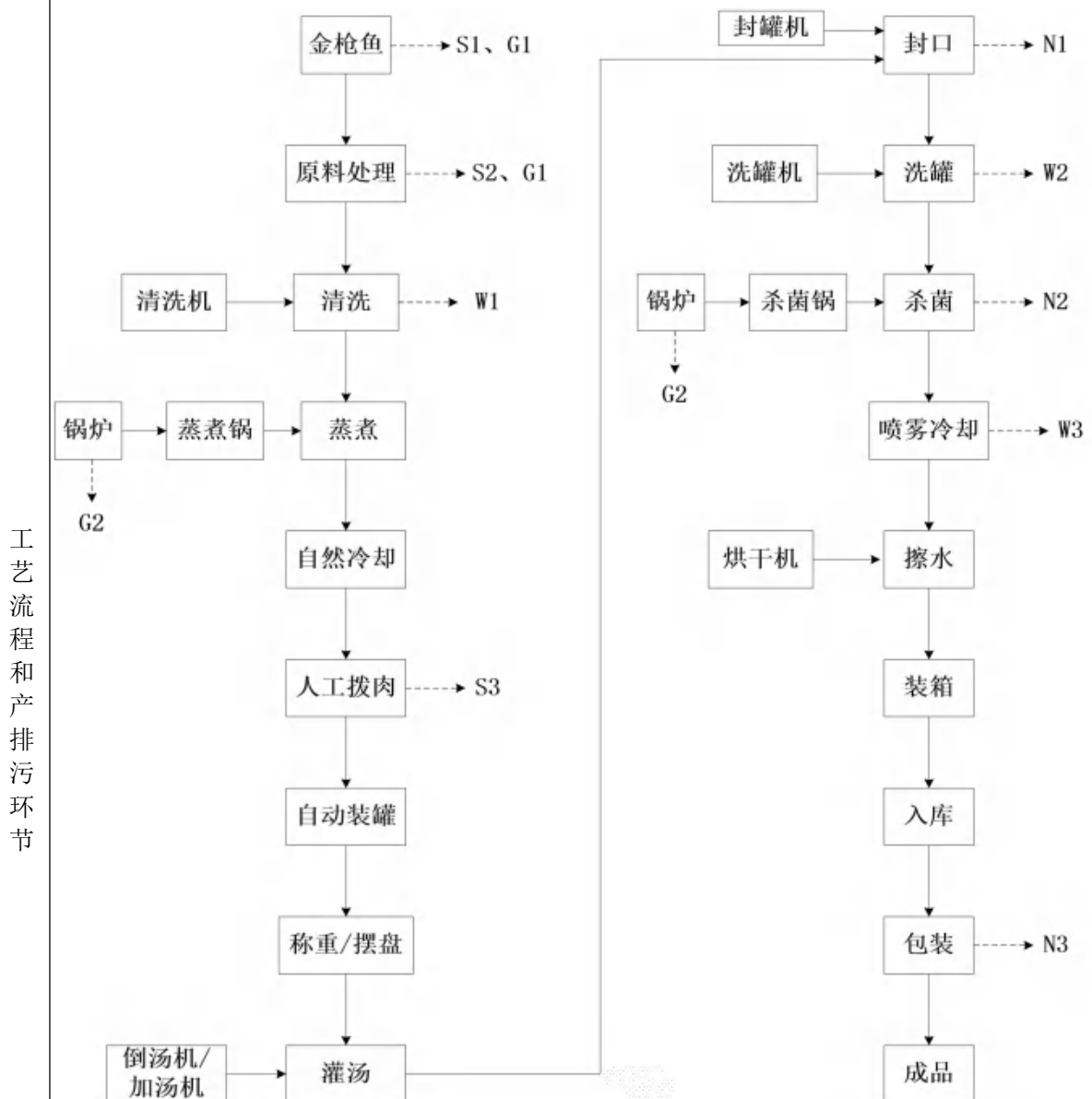


图 2.2-1 金枪鱼罐头生产工艺流程(W:废水 G:废气 N:噪声 S: 固废)

主要工艺流程说明:

原料处理: 人工去鳞, 将金枪鱼的内脏去除, 在此过程有内脏等边角料产生。

清洗: 将处理好的金枪鱼进行清洗, 在清洗过程中有含渣废水产生。

蒸煮: 使用锅炉提供的蒸汽将产品加热煮熟。

自然冷却: 将蒸煮后的鱼肉自然冷却。

人工拨肉: 将自然冷却好的鱼肉人工进行拨肉。

自动装罐：将拨好的金枪鱼肉放入食品空罐中

称重/装盘：根据客户的要求进行称重、摆盘。

灌汤：称重摆盘过后，往罐头内灌入适量汤料。

封口：使用真空封罐机将盖子扣紧在罐头上。

洗罐：清洗罐头表面污渍。

杀菌：将罐头送入杀菌机中，使用锅炉蒸汽进行高温杀菌。

冷却：杀菌之后的罐头温度较高，为在较短时间内迅速降温，一般采用水冷却，冷却水循环使用。

包装：将生产好的罐头产品进行包装入库。

(2) 其他工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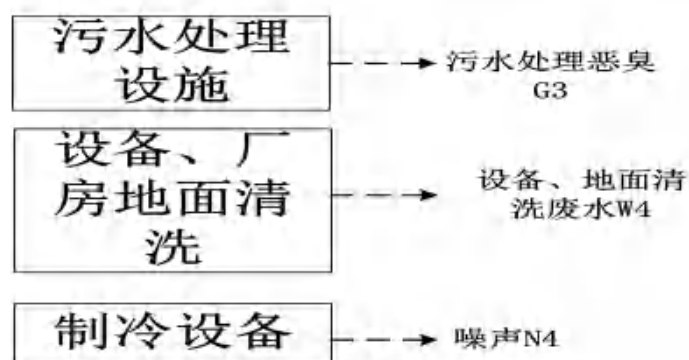


图 2.2-2 其他工序流程及产污图(W:废水 N:噪声 G:废气)

2.2.2 产污环节

- ①废水：主要来自生产废水，生产废水包括原料前处理、罐头清洗废水；设备、地面清洗废水。
- ②废气：主要废气为锅炉燃烧废气，生产产生的恶臭、污水处理恶臭。
- ③噪声：主要来自项目使用的各类机械设备运转、制冷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音。
- ④固废：主要是原料处理、人工拨肉工序产生的边角料。

综上所述，项目主要污染物及产生环节见表2.2-1。

表 2.2-1 本项目产污环节一览表

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物	处理措施及去向	备注
废水	原料前处理、罐头清洗废水 W1、W2	pH、COD _{Cr} 、BOD ₅ 、SS、氨氮、动植物油、总磷	依托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纳入长泰县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处理工艺流程为：调节池+混凝+	污水处理设施依托现有

			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二沉池+反应沉淀池+pH调节池。	
废气	生产产生的恶臭 G1	三甲胺、硫化氢、氨、臭气浓度	无组织形式排放	/
	锅炉废气 G2	烟尘、SO ₂ 、NO _x	锅炉废气经过麻石水膜除尘+砖砌冲击隔板式除尘器+静电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36m 高烟囱排放。	锅炉、废气处理设施依托现有
	污水处理恶臭 G3	硫化氢、氨、臭气浓度	无组织形式排放	污水处理设施依托现有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等效 A 声级(LAeq)	隔声减振等措施降噪	/
固体废物	原料包装	废包装材料 S1	暂存一般固废暂存间外卖给可回收单位	一般固废暂存间依托现有
	原料处理、人工拨肉工序	边角料 S2、S3	暂存边角料间外售林港福加工再利用	边角料间依托现有

2.3.1 现有项目概况

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水产品罐头加工企业，该公司位于长泰县兴泰工业区。厂内设有生产车间、办公宿舍楼、仓库、锅炉房、冷冻库等，年加工水产品罐头 2000 吨、香肠 940 吨，午餐肉罐头 150 吨。该公司于 2015 年 7 月对购买厂房进行改造，于 2016 年 4 月 7 日投入试运行。

现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排污许可手续等履行情况详见表 2.3-1。

表 2.3-1 现有项目环评、验收和排污许可手续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产品方案	环评情况	验收情况	排污许可情况
1	年产 3000 吨罐头食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年加工水产品罐头 3000 吨	2017 年 5 月 25 日获得长泰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批复文号为泰环审[2017]19 号，见附件 7-1	已于 2017 年 10 月编制完成《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罐头食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见附件 8-1	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取得国家版排污许可证，详见附件 9
2	福建多丞食品 2# 厂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水产品罐头产量缩减至年产 2000 吨，扩建肉制品生产线，年产香肠 940 吨，午餐肉罐头 150 吨	2021 年 12 月 13 日获得漳州市长泰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批复文号为泰环审[2021]91 号。见附件 7-2	已于 2022 年 03 月 05 日编制完成《福建多丞食品 2# 厂房建设项目环境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见附件 8-2	

2.3.2 现有项目基本情况

1、现有项目基本建设情况

- (1) 建设单位：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
- (2) 建设地点：福建省漳州市长泰经济开发区兴泰工业园；
- (3) 建设内容：总占地面积 30861m²；
- (4) 建设规模：年加工水产品罐头 2000 吨、香肠 940 吨，午餐肉罐头 150 吨；
- (5) 实际规模：年加工水产品罐头 2000 吨、香肠 940 吨，午餐肉罐头 150 吨；
- (6) 职工人数：现有职工 80 人，其中 45 人在厂内食宿；

(7) 工作制度：年运行 33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

2、现有项目主要原辅料

序号	原辅材料	用量 (t/a)	贮存位置
1	冻鱼	2500	冻库
2	番茄酱	100	辅料仓库
3	大豆油	33.4	储油罐
4	食用盐	41.7	辅料仓库
5	食用糖	33.4	辅料仓库
6	包装材料	268.7	辅料仓库
7	猪肉	872	冻库
8	辅料	58.13	辅料仓库
9	淀粉	87.2	辅料仓库
10	R22 氟利昂	2.227	冻库
11	机油	0.8	最大贮存量为 0.1t
12	氢氧化钠	0.1	污水处理使用
13	生物质颗粒	3000	锅炉房

3、现有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数量
1	清洗机	2
2	浸泡机	2
3	装罐输送机	6
4	排气床	3
5	倒汤机	6
6	加汤机	6
7	封罐机	8
8	洗罐机	8
9	装篮机	8
10	蒸煮锅	2
11	喷雾冷却机	2
12	自动装罐机	3
13	称重输送机	2
14	杀菌锅	12 (6 用 6 备)
15	烘干机	3
16	制冰机	1
17	绞肉机	1
18	真空斩拌机	1
19	真空搅拌机	1

20	自动定量灌肠机	1
21	料车	20
22	真空包装机	1
23	挂肠车	12
24	金属检测仪	1
25	真空封口机	4
26	罐头贴标机	2
27	喷码机	1
28	DZL4-1.25-S 卧式快装水火管链条生物质锅炉 (4t/h)	2 (1用1备)
29	制冷设备	2

2.3.2.1 现有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 水产品罐头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A、鲭鱼罐头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主要工艺流程说明：

原料处理：人工去鳞，将鱼的内脏去除，在此过程有内脏等边角料产生。

清洗：将处理好的鲭鱼进行清洗，在清洗过程中有含渣废水产生。

浸泡：清洗过后，将鲭鱼加一定配料进行浸泡。

装罐：将浸泡好的鲭鱼放入食品空罐中

蒸煮：使用锅炉提供的蒸汽将产品加热煮熟。

灌汤：蒸煮过后，往罐头内灌入适量汤料。

封口：使用真空封罐机将盖子扣紧在罐头上。

洗罐：清洗生产过程中残留在罐头表面的残留物。

杀菌：将罐头送入杀菌机中，使用锅炉蒸汽进行高温杀菌。

冷却：杀菌之后的罐头温度较高，为在较短时间内迅速降温，一般采用水冷却，这些冷却水循环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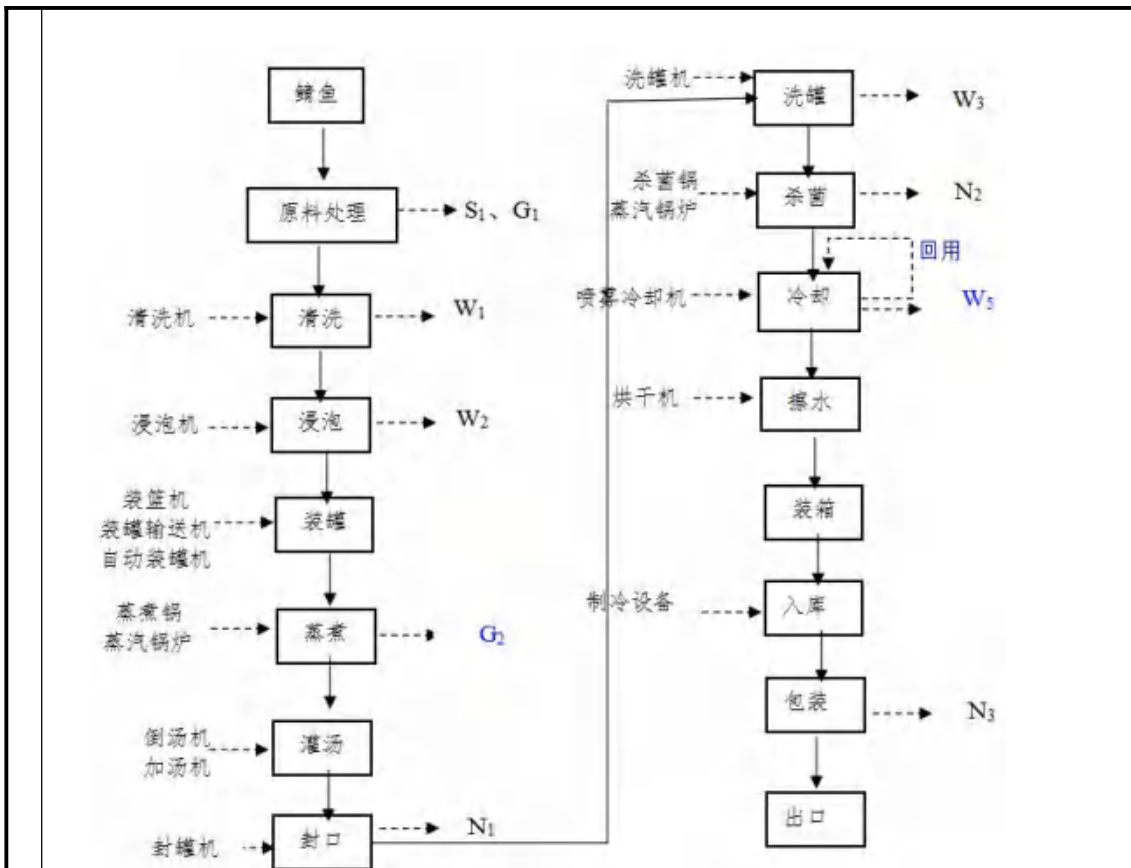


图 2.3-1 鲭鱼罐头加工工艺流程(W:废水 G:废气 N:噪声 S: 固废)

B、金枪鱼罐头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主要工艺流程说明：

原料处理：人工去鳞，将金枪鱼的内脏去除，在此过程有内脏等边角料产生。

清洗：将处理好的金枪鱼进行清洗，在清洗过程中有含渣废水产生。

蒸煮：使用锅炉提供的蒸汽将产品加热煮熟。

冷却：将蒸煮后的罐头用水冷却

自动装罐：将浸泡好的金枪鱼放入食品空罐中。

称重/装盘：根据客户的要求进行称重、摆盘。

灌汤：蒸煮过后，往罐头内灌入适量汤料。

封口：使用真空封罐机将盖子扣紧在罐头上。

洗罐：清洗罐头表面污渍。

杀菌：将罐头送入杀菌机中，使用锅炉蒸汽进行高温杀菌。

冷却：杀菌之后的罐头温度较高，为在较短时间内迅速降温，一般采用水

冷却，这些冷却水循环使用。

包装：将生产好的罐头产品进行包装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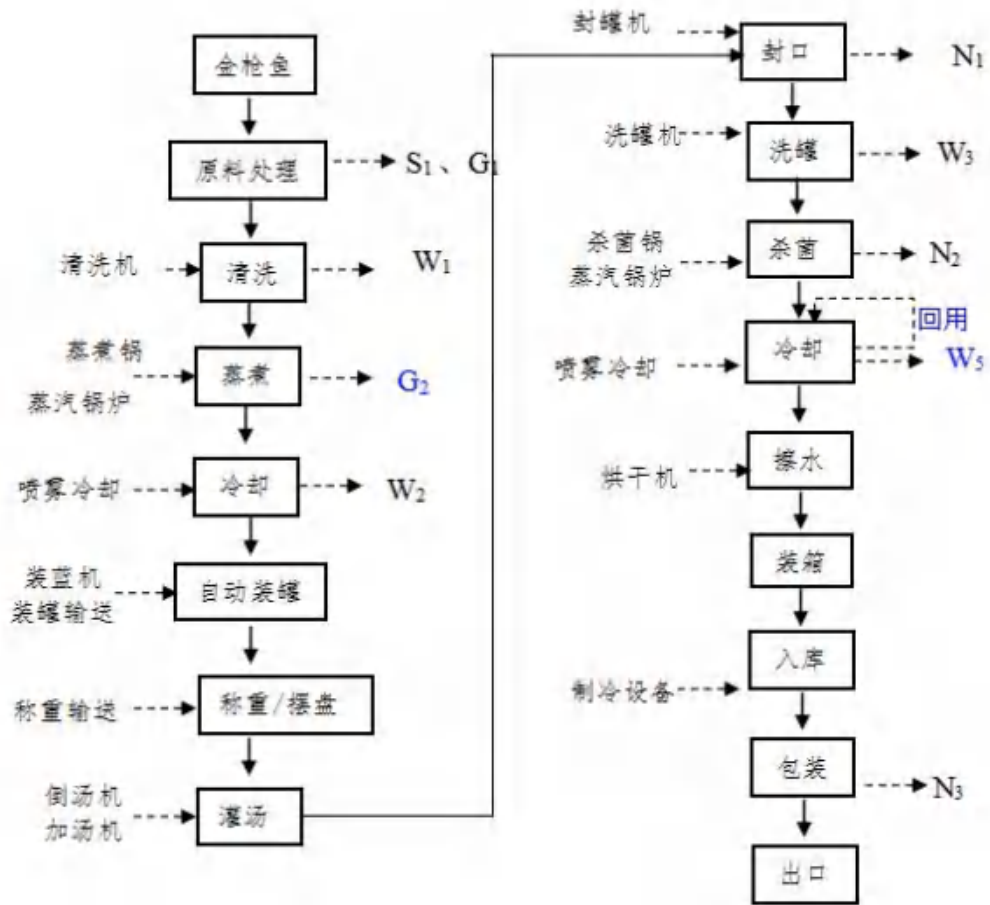


图 2.3-2 金枪鱼罐头加工工艺流程(W:废水 G:废气 N:噪声 S: 固废)

(2) 肉制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香肠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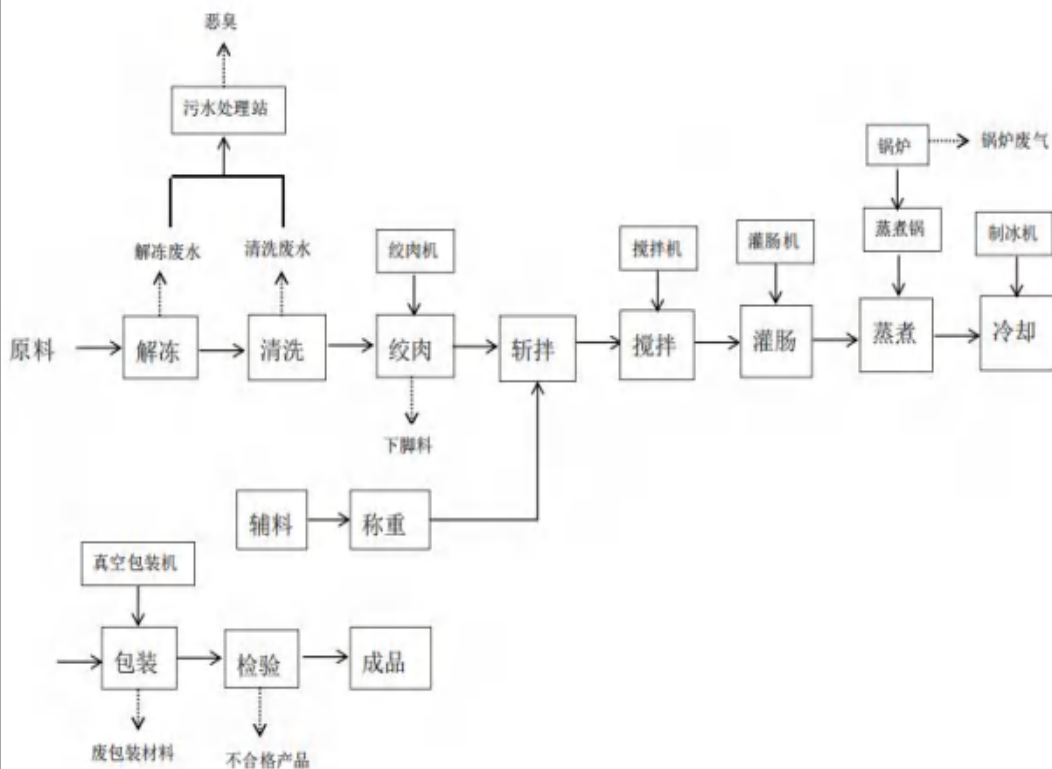


图 2.3-3 香肠生产工艺流程

主要工艺流程说明：

解冻：先将原料猪肉进行解冻，此过程有解冻废水产生。

清洗：将解冻好的猪肉进行清洗，在清洗过程中有清洗废水产生。

绞肉：将清洗好的猪肉用绞肉机进行绞肉，此过程有下脚料的生产固废产生。

斩拌：将绞好的猪肉添加辅料进行斩拌成肉泥。

搅拌：讲斩拌调味好的肉泥放入搅拌机进行充分搅拌。

灌肠：利用灌肠机将调味好的猪肉填充进肠衣中。

蒸煮：使用锅炉提供的蒸汽将产品加热煮熟。

冷却：将蒸煮后的香肠进行冷却。一般采用冰冷却，这些冷却冰循环使用。

包装：将冷却好的香肠进行包装。会产生部分废包装材料。

检验：将成品进行检验，此过程会产生不合格产品。

成品：将检验合格的产品进行入库贮存。

B、午餐肉罐头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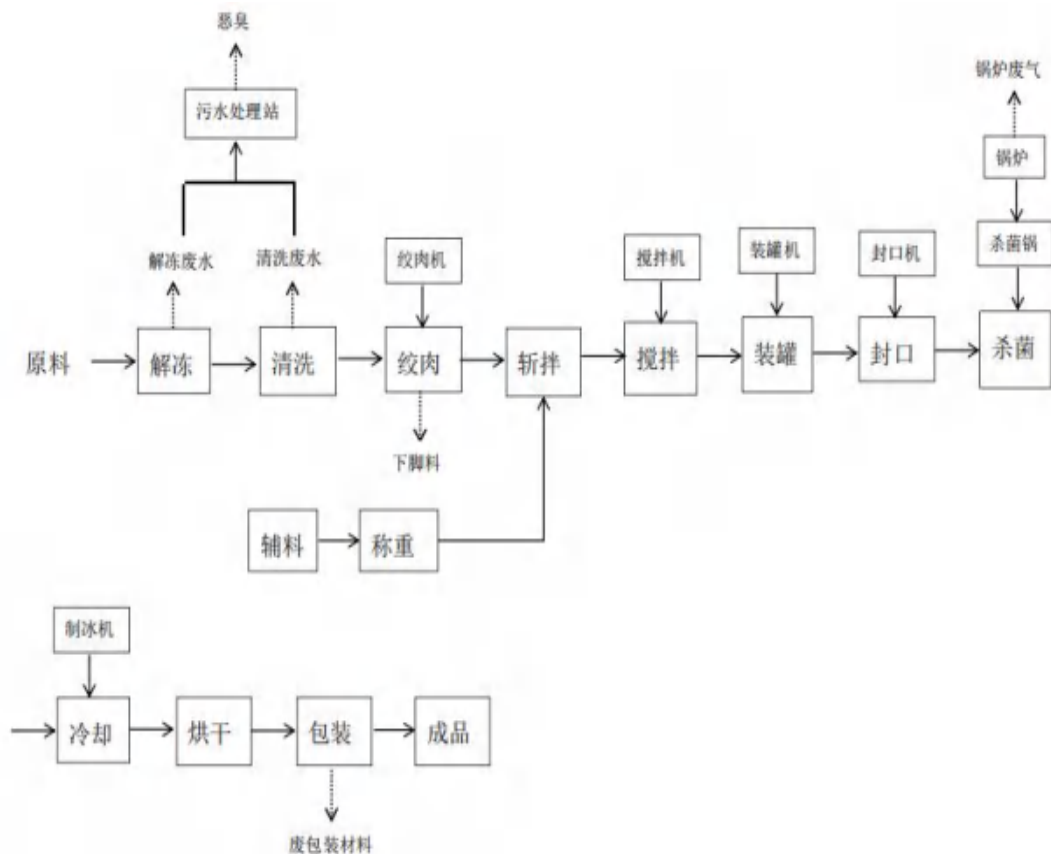


图 2.3-4 午餐肉罐头加工工艺流程

主要工艺流程说明：

解冻：先将原料猪肉进行解冻，此过程有解冻废水产生。

清洗：将解冻好的猪肉进行清洗，在清洗过程中有清洗废水产生。

绞肉：将清洗好的猪肉用绞肉机进行绞肉，此过程有下脚料的生产固废产生。

斩拌：将绞好的猪肉添加辅料进行斩拌成肉泥。

搅拌：将斩拌调味好的肉泥放入搅拌机进行充分搅拌

装罐：将调味好的猪肉进行装罐。

封口：使用真空封罐机将盖子扣紧在罐头上。

杀菌：将罐头送入杀菌锅中进行高温杀菌。

冷却：杀菌之后的罐头温度较高，为在较短时间内迅速降温，一般采用冰冷却，这些冷却冰循环使用。

包装：将生产好的罐头产品进行包装入库。会产生少部分废包装材料。

2.3.3 现有工程污染物实际排放情况

(1) 现有工程污染物达标性分析（引用《福建多丞食品 2#厂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中漳州市科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 01 月 21 日出具的检测报告以及《年产 3000 吨罐头食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深圳市清华环科检测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26 日出具的检测报告，详见附件 10）。

1、废水

根据 2022 年 01 月 13 日-14 日漳州市科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监测结果，项目污水各个污染物 pH、COD_{Cr}、氨氮、BOD₅、SS、总磷、色度、动植物油群排放浓度均能够满足《肉类加工工业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表 3 肉制品加工三级标准及长泰县东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水质要求。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详见表 2.3-2。

表 2.3-2 现有项目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pH 值为无量纲，其余单位为 mg/L）					标准限值
			第一次	平行样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2-01-13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进口 1#	pH 值	7.0	7.0	7.1	7.1	/	/
		悬浮物	165	163	160	158	161	/
		氨氮	19.0	18.9	18.2	19.2	18.8	/
		化学需氧量	456	452	440	438	444	/
		五日生化需氧量	111	113	109	109	110	/
		总磷	10.5	10.4	10.6	10.5	10.5	/
		总氮	35.2	35.1	34.7	34.2	34.7	/
2022-01-13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出口 2#	pH 值	7.1	7.1	7.2	7.2	/	6.0~8.5
		悬浮物	23	24	26	25	25	190
		氨氮	3.67	3.61	3.48	3.73	3.62	35
		化学需氧量	151	150	147	145	147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44.7	41.8	44.3	40.0	42.5	160
		总磷	0.54	0.53	0.51	0.55	0.53	4
		总氮	18.2	18.3	18.7	19.1	18.7	45
2022-01-14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	pH 值	7.2	7.2	7.1	7.1	/	/
		悬浮物	162	160	156	159	159	/
		氨氮	18.9	18.7	19.1	19.3	19.1	/

	进口 1#	化学需氧量	460	459	454	463	459	/
		五日生化需氧量	113	111	113	117	114	/
		总磷	10.2	10.3	10.5	10.7	10.5	/
		总氮	34.8	34.9	35.2	35.6	35.2	/
		动植物油类	1.02	1.01	1.01	1.00	1.01	/
2022-01-14	生产 废水处理 设施 出口 2#	pH 值	7.2	7.2	7.1	7.1	/	6.0~8.5
		悬浮物	26	25	24	23	24	190
		氨氮	3.48	3.36	3.24	3.30	3.32	35
		化学需氧量	161	162	164	166	164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49.1	50.1	48.7	51.0	49.8	160
		总磷	0.50	0.51	0.48	0.49	0.49	4
		总氮	18.9	18.7	18.2	19.1	18.7	45
		动植物油类	0.11	0.10	0.11	0.10	0.10	60

备注：标准限值执行《肉类加工工业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表3 肉制品加工三级标准及长泰县东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水质要求。

2、废气

A、锅炉燃烧废气排气筒

根据 2022 年 01 月 13 日漳州市科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锅炉燃烧废气排气筒（P1 排气筒高度 36m）的监测结果，项目锅炉燃烧废气排放浓度均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项目锅炉燃烧废气排气筒监测结果详见表 2.3-3。

表 2.3-3 现有项目锅炉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监测时间 (时、分)	检测结果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放限值 (mg/m ³)
				实测浓度 (mg/m ³)	折算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2022-01-13	锅炉 废气 进口 1#	颗粒物	11:09	24.3	54.0	0.192	7891	/
			11:43	25.8	55.3	0.215	8335	
			12:15	22.1	44.9	0.181	8175	
			平均值	24.1	51.4	0.196	8134	
		二氧化硫	11:09	50	111	0.395	7891	/
			11:43	43	92	0.358	8335	
			12:15	45	92	0.368	8175	
			平均值	46	98	0.374	8134	
		氮氧化物	11:09	281	624	2.22	7891	/
			11:43	293	628	2.44	8335	
			12:15	277	563	2.26	8175	
			平均值	284	605	2.31	8134	

锅炉 废气 出口 2#	颗粒物	11:09	2.2	3.6	0.0220	9992	50
		11:43	2.5	4.2	0.0253	10137	
		12:15	2.8	4.6	0.0283	10118	
		平均值	2.5	4.1	0.0252	10082	
	二氧化硫	11:09	23	37	0.230	9992	300
		11:43	19	32	0.193	10137	
		12:15	25	41	0.253	10118	
		平均值	22	37	0.225	10082	
	氮氧化物	11:09	110	178	1.10	9992	300
		11:43	100	169	1.01	10137	
		12:15	106	174	1.07	10118	
		平均值	105	174	1.06	10082	
烟气黑度（林格曼级）			<1				≤1
锅炉运行参数	监测时间		11:09		11:43		12:15
	进口参数	含氧量（%）	15.6		15.4		15.1
		烟温（℃）	162.3		163.1		163.5
	出口参数	含氧量（%）	13.6		13.9		13.7
烟温（℃）		45.5		46.1		45.2	
锅炉设备参数	设备名称	蒸汽锅炉	功率(t/h)	4	基准含氧量（%）	9	
	设备型号	DZL4-1.25-S	燃料	生物质	烟囱高度（m）	36	
	处理设施	麻石水膜除尘+砖砌冲击隔板式除尘器+静电除尘器					
备注：排放限值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的燃煤锅炉标准。							
B、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①污水处理站恶臭							
项目污水处理站恶臭验收监测主要对项目厂区内污水处理站进行布点监测，项目污水处理站恶臭监测结果详见表 2.3-4。							
根据 2022 年 01 月 13 日-14 日漳州市科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污水处理站四周监测结果，项目氨无组织最大浓度为 0.13mg/m ³ ；臭气浓度无组织最大浓度为 13 无量纲；硫化氢、三甲胺未检出。厂区污水处理站恶臭污染物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厂界标准值。							
表 2.3-4 现有污水处理站恶臭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及检测结果(单位: mg/m ³)				标准限值
			上风向 3#	下风向 4#	下风向 5#	下风向 6#	
2022-01-13	氨	第一次	0.03	0.10	0.11	0.08	1.5
		第二次	0.04	0.09	0.13	0.08	
		第三次	0.04	0.09	0.12	0.08	

2022-01-14		第四次	/	/	/	/		
		最大值	0.13					
	硫化氢	第一次	ND	ND	ND	ND	0.06	
		第二次	ND	ND	ND	ND		
		第三次	ND	ND	ND	ND		
		第四次	/	/	/	/		
		最大值	/					
	三甲胺	第一次	ND	ND	ND	ND	0.08	
		第二次	ND	ND	ND	ND		
		第三次	ND	ND	ND	ND		
		第四次	/	/	/	/		
		最大值	/					
	臭气浓度	第一次	<10	12	11	11	20	
		第二次	<10	13	12	11		
		第三次	<10	12	11	12		
		第四次	<10	12	12	11		
		最大值	13					
	2022-01-14	氨	第一次	0.03	0.09	0.12	0.07	1.5
			第二次	0.03	0.10	0.12	0.07	
			第三次	0.04	0.10	0.13	0.08	
第四次			/	/	/	/		
最大值			0.13					
硫化氢		第一次	ND	ND	ND	ND	0.06	
		第二次	ND	ND	ND	ND		
		第三次	ND	ND	ND	ND		
		第四次	/	/	/	/		
		最大值	/					
三甲胺		第一次	ND	ND	ND	ND	0.08	
		第二次	ND	ND	ND	ND		
		第三次	ND	ND	ND	ND		
		第四次	/	/	/	/		
		最大值	/					
臭气浓度		第一次	<10	13	12	12	20	
		第二次	<10	12	11	11		
		第三次	<10	13	13	12		
		第四次	<10	13	12	11		
		最大值	13					
备注：排放限值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二级新扩改建厂界标准值，“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未检出，“/”表示该点位未检测该项目。								
②厂界废气								
项目厂界废气主要对厂界无组织颗粒物、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三甲胺进行监测进行监测，项目厂界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 2.3-5、表 2.3-6。								
根据 2022 年 01 月 13 日-14 日漳州市科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厂界废气（颗粒物）监测，项目颗粒物无组织最大浓度为 0.081mg/m ³ 。厂界废气污染								

物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表 2.3-5 现有项目厂界废气颗粒物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及检测结果(单位: mg/m ³)				标准限值
			上风向 7#	下风向 8#	下风向 9#	下风向 10#	
2022-01-13	颗粒物	第一次	0.039	0.052	0.077	0.064	1.0
		第二次	0.043	0.058	0.070	0.059	
		第三次	0.047	0.052	0.078	0.061	
		最大值	0.078				
2022-01-14	颗粒物	第一次	0.043	0.054	0.081	0.061	1.0
		第二次	0.047	0.050	0.072	0.065	
		第三次	0.040	0.056	0.077	0.054	
		最大值	0.081				

备注: 标准限值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根据2017年4月19日深圳市清华环科检测有限公司对厂界无组织氨、硫化氢、臭气浓度、三甲胺监测结果,项目氨无组织最大监测浓度为0.266mg/m³,硫化氢无组织最大监测浓度为0.008mg/m³,臭气浓度无组织最大监测浓度为17(无量纲),三甲胺无组织最大监测浓度为7.27×10⁻³mg/m³,项目厂界无组织氨、硫化氢、臭气浓度、三甲胺监测均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454-93)表1中厂界排放限值的新扩改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表 2.3-6 现有项目厂界废气 NH₃、H₂S、臭气浓度、三甲胺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检测结果 (mg/m ³)	最大值(mg/m ³)	执行标准 GB14554-1993	达标情况
上风向 1#	氨气	9:22~10:22	0.076	0.098	1.5	达标
		10:30~11:30	0.072			
		13:31~14:31	0.098			
	硫化氢	9:22~10:22	0.006	0.009	0.06	达标
		10:30~11:30	0.009			
		13:31~14:31	0.006			
	三甲胺	9:22~10:22	ND	ND	0.08	达标
		10:30~11:30	ND			
		13:31~14:31	ND			
	臭气浓度	9:22~10:22	10	11	20	达标
		10:30~11:30	10			

		13:31~14:31	11			
下风向 2#	氨气	9:22~10:22	0.081	0.099	1.5	达标
		10:30~11:30	0.099			
		13:31~14:31	0.084			
	硫化氢	9:22~10:22	0.009	0.015	0.06	达标
		10:30~11:30	0.015			
		13:31~14:31	0.012			
	三甲胺	9:22~10:22	5.48×10^{-3}	5.75×10^{-3}	0.08	达标
		10:30~11:30	4.30×10^{-3}			
		13:31~14:31	5.75×10^{-3}			
臭气浓度	9:22~10:22	11	14	20	达标	
	10:30~11:30	12				
	13:31~14:31	14				
下风向 3#	氨气	9:22~10:22	0.081	0.088	1.5	达标
		10:30~11:30	0.088			
		13:31~14:31	0.084			
	硫化氢	9:22~10:22	0.009	0.014	0.06	达标
		10:30~11:30	0.014			
		13:31~14:31	0.011			
	三甲胺	9:22~10:22	7.76×10^{-3}	7.76×10^{-3}	0.08	达标
		10:30~11:30	5.30×10^{-3}			
		13:31~14:31	5.87×10^{-3}			
臭气浓度	9:22~10:22	13	14	20	达标	
	10:30~11:30	12				
	13:31~14:31	14				
下风向 4#	氨气	9:22~10:22	0.091	0.102	1.5	达标
		10:30~11:30	0.102			
		13:31~14:31	0.100			
	硫化氢	9:22~10:22	0.008	0.011	0.06	达标
		10:30~11:30	0.009			
		13:31~14:31	0.011			
	三甲胺	9:22~10:22	9.55×10^{-3}	9.55×10^{-3}	0.08	达标
		10:30~11:30	7.24×10^{-3}			
		13:31~14:31	6.73×10^{-3}			
臭气浓度	9:22~10:22	12	13	20	达标	
	10:30~11:30	10				
	13:31~14:31	13				
备注	1、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3、噪声

根据 2022 年 01 月 13 日~14 日两日的厂界噪声监测结果,项目昼间厂界噪声排放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其中临兴旺路一侧能够满足 4 类标准,该项目夜间不生产。

表 2.3-7 现有项目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监测点位	主要噪声源	监测结果 (LAeq, 单位: dB(A))			
				测量值	背景值	修正结果	标准限值
2022-01-13	昼间	1#	交通噪声	62.3	/	/	70
		2#	生产噪声	57.2	/	/	65
		3#	生产噪声	60.6	/	/	
		4#	生产噪声	56.5	/	/	
	夜间	1#	交通噪声	51.2	/	/	55
		2#	环境噪声	46.4	/	/	
		3#	环境噪声	46.1	/	/	
		4#	环境噪声	45.2	/	/	
2022-01-14	昼间	1#	交通噪声	60.4	/	/	70
		2#	生产噪声	58.1	/	/	65
		3#	生产噪声	59.4	/	/	
		4#	生产噪声	55.7	/	/	
	夜间	1#	交通噪声	50.1	/	/	55
		2#	环境噪声	46.1	/	/	
		3#	环境噪声	45.5	/	/	
		4#	环境噪声	45.2	/	/	

备注: 1#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 类标准,其余执行 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A、一般固废

项目生产产生的边角料、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林港福加工再利用;污水处理站污泥收集后委托李川煜用于农田施肥;隔油池油脂收集后委托龙海市闽盛生物油业有限公司处理;锅炉灰渣收集后委托长泰县建成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处理。

B、生活垃圾

项目现有职工 80 人,其中 45 人住厂,生活垃圾年产生量约 20.6t/a,统一收集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项目固体废物及其处置方式详见表 2.3-8。

表 2.3-8 现有项目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置措施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固废来源	固废类别	实际产生量 (t/a)	处理方式
					实际处理方式
1	边角料、不合格产品	生产加工	一般工业固废	14.205	收集后外售林港福加工再利用
2	污水处理站污泥	污水处理		9.08	收集后委托李川煜用于农田施肥
3	隔油池油脂	污水处理		1.5	收集后委托龙海市闽盛生物油业有限公司处理
4	锅炉灰渣	锅炉燃烧		3.86	委托长泰县建成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处理
5	废机油桶	生产设备维修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代码 900-24-08	0.10	收集后暂存至危险废物贮存间,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6	氢氧化钠包装袋	污水处理	HW49 其他废物, 代码 900-041-49	0.02	由生产厂家回收后回用于原用途
7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	20.6	统一收集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现有项目运营期污染源排放量

表 2.3-9 现有项目运营期污染源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现有项目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t/a)
生产废水		废水量	47288.5
		COD	7.353
		BOD ₅	2.182
		SS	1.159
		NH ₃ -N	0.164
		动植物油	0.005
		总氮	0.884
		总磷	0.024
废气	锅炉废气	烟尘	0.067
		SO ₂	0.594
		NO _x	2.798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废	边角料、不合格产品	14.205
		污水处理站污泥	9.08
		隔油池油脂	1.5
		锅炉灰渣	3.86
	危险废物	废机油桶	0.10
		氢氧化钠包装袋	0.02
生活固废	生活垃圾	20.6	

注: 污染物排放量根据《福建多丞食品 2#厂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中漳州市科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 01 月 21 日出具的检测报告核算, 检测工况为 74%;

2.3.3 现有项目有关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现有项目有关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详见表 2.3-10。现场问题照片见

附图 10。

表 2.3-10 现有项目有关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序号	问题	措施
1	危废标志牌不满足最新要求	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标识牌进行设置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3.1.1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漳州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 2023 年各县（市、区）环境空气质量排名情况的函，漳州市长泰区近一年环境空气质量见 3.1-1。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结果表明，长泰区 2023 年 SO₂、NO₂、PM₁₀、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CO 日均值第 95 百分数和 O₃ 最大 8 小时值第 90 百分数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

表 3.1-1 长泰县环境空气质量情况一览表

月份	综合指数	达标天数比例 (%)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CO 95per	O ₃ -8h 90per	首要污染物
1 月	2.17	96.8	0.003	0.014	0.035	0.021	0.6	0.83	细颗粒物
2 月	2.82	100	0.004	0.024	0.045	0.023	0.8	0.104	细颗粒物
3 月	3.31	100	0.006	0.028	0.055	0.027	0.6	0.128	臭氧
4 月	2.75	100	0.006	0.017	0.046	0.022	0.7	0.122	臭氧
5 月	2.33	100	0.004	0.013	0.033	0.019	0.6	0.124	臭氧
6 月	1.48	100	0.003	0.006	0.015	0.008	0.6	0.110	臭氧
7 月	1.36	96.8	0.002	0.006	0.015	0.007	0.6	0.100	臭氧
8 月	1.61	100	0.004	0.008	0.018	0.011	0.6	0.100	臭氧
9 月	1.78	100	0.004	0.010	0.021	0.010	0.74	0.111	臭氧
10 月	1.97	100	0.004	0.010	0.027	0.015	0.6	0.109	臭氧
11 月	2.38	100	0.006	0.016	0.036	0.019	0.6	0.108	臭氧
12 月	2.60	100	0.005	0.026	0.033	0.023	0.8	0.086	细颗粒物

3.1.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23 年漳州市生态环境质量公报》（2024 年 06 月 05 日公布），全市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优良水平。49 个主要流域考核断面中，I—III 类的水质比例为 95.9%，同比下降 2.1 个百分点；I—II 类水质比例 32.7%，同比上升 12.3 个百分点。12 个地表水国家考核断面 I—III 类水质比例为 91.7%，同比持平，无劣 V 类水质，总体水质为优良。13 个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良好，水质达标率 100%。

因此，项目所在水域龙津溪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水质标准。

3.1.3 声环境质量现状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p>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p> <p>3.1.4 土壤和地下水环境</p> <p>本项目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p> <p>3.1.5 生态环境</p> <p>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故不进行生态现状调查。</p> <p>3.1.6 电磁辐射</p> <p>本项目不涉及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故不对电磁辐射现状进行评价。</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环境保护目标</p>	<p>3.2.1 环境保护目标</p> <p>根据现场调查，见附图 2，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没有医院、文物古迹、风景名胜及没有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没有声环境保护目标；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p>项目大气敏感保护目标详见表 3.2-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2-1 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目标</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环境要素</th> <th rowspan="2">敏感目标</th> <th colspan="4">基本情况</th> <th rowspan="2">保护目标</th> </tr> <tr> <th>方位</th> <th>距离(m)</th> <th>影响户数</th> <th>人口</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气环境</td> <td>俊山社</td> <td>西北侧</td> <td>40</td> <td>30</td> <td>110</td>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GB3095-2012 二级</td> </tr> <tr> <td>池头新村</td> <td>南侧</td> <td>200</td> <td>45</td> <td>160</td> </tr> <tr> <td>金御华府</td> <td>北侧</td> <td>250</td> <td>100</td> <td>400</td> </tr> </tbody> </table>	环境要素	敏感目标	基本情况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影响户数	人口	大气环境	俊山社	西北侧	40	30	110	GB3095-2012 二级	池头新村	南侧	200	45	160	金御华府	北侧	250	100	400
环境要素	敏感目标			基本情况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影响户数	人口																								
大气环境	俊山社	西北侧	40	30	110	GB3095-2012 二级																							
	池头新村	南侧	200	45	160																								
	金御华府	北侧	250	100	400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p>	<p>3.3.1 废水排放标准</p> <p>迁建项目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因现有项目废水执行《肉类加工工业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严于《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且迁建项目废水依托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所以项目废水执行《肉类加工工业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表 3 肉制品加工三级标准。同时满足长泰县东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详见表 3.2-2</p> <p>长泰县东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的一级 A 标准，具体排放限值详见表 3.2-2。</p>																												

表 3.3-2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mg/L, pH 除外)

污染物	标准限值			
	《肉类加工工业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表3肉制品加工三级标准	长泰县东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本项目纳管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的一级A标准
pH(无量纲)	6.0~8.5	6.0~9.0	6.0-8.5	6.0~9.0
COD	500	500	500	50
BOD ₅	300	160	160	10
SS	350	190	190	10
氨氮	/	35	35	5(8)
动植物油	60	/	60	1
TP	/	4	4	0.5
总氮	/	45	45	15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3.2 废气排放标准

运营期产生的恶臭排放标准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详见表 3.3-3。

表 3.3-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摘录)

序号	控制项目	单位	新扩改建二级	标准值
1	臭气浓度值	无量纲	厂界标准值	20
2	硫化氢	mg/m ³	厂界标准值	0.06
3	氨	mg/m ³	厂界标准值	1.5
4	三甲胺	mg/m ³	厂界标准值	0.08

3.3.3 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西北侧临兴旺路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其余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详见表 3.3-4。

表 3.3-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摘录)

时段	3类噪声限值 (dB(A))	4类噪声限值 (dB(A))
昼间	65	70
夜间	55	55

3.3.4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的管理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规定。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相关规定。

根据国家“十三五”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方案。“十三五”规划主要控制污染物质指标为原有的 COD_{cr}、NH₃-N、SO₂、NO_x 及新增四项指标 TN、TP、VOC_s、烟尘，根据国家总量控制要求，对全国实施重点行业工业烟粉尘总量控制，对总氮、总磷和挥发性有机物（以下简称 VOC_s）实施重点区域与重点行业相结合的总量控制。根据《福建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的意见》（闽环发〔2015〕6号）中的相关规定“对水污染物，仅核定工业废水部分”，结合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确定本项目的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_{cr}、NH₃-N。详见表 3.4-1。

表 3.4-1 迁建后全厂核定总量指标一览表

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本项目 排放量	以新带老 削减量	本项目建成 后 全厂排放量	变化量	迁建后所 需新增排 污权指标 交易量 (t/a)
废水	废水量 (吨/年)	47288.5	/	15755.85	15771.85	47272.5	0	0
	COD	2.36	3.408	0.788	0.788	2.36	0	0
	氨氮	0.236	0.456	0.079	0.079	0.236	0	0

注：1、现有工程排放量根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的一级 A 标准与项目现有废水排放量进行核算。
2、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引用《长泰县环保局关于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新增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确认意见》（泰环[2016]23号）（见附件 12）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p>迁建项目租赁长泰精英运动用品有限公司现有厂房，目前厂房已建成，因此迁建醒目无施工期。</p>
运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h3>4.2.1 运营期废气</h3> <h4>4.2.1.1 废气源强分析</h4> <p>根据生产工艺分析，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锅炉废气，生产工序产生的恶臭、污水处理恶臭。分析如下：</p> <p>(1) 锅炉燃烧废气</p> <p>迁建项目依托现有锅炉生产，未新增锅炉，同时迁建生产线未新增产品产能，所以未新增锅炉废气污染物排放。因此本项目不对锅炉燃烧废气进行分析。</p> <p>(2) 生产工序产生的恶臭</p> <p>项目属于水产品加工，本身具有腥味，项目恶臭来源主要为生产过程中将不可避免产生腥味以及部分边角料腐烂产生的鱼臭味等。生产车间产生的恶臭主要成分为三甲胺、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属于无组织排放。</p> <p>目前水产品加工行业没有统一的三甲胺排放系数标准值，不同加工企业由于加工的水产品种类、工艺、设备、管理水平等因素差异较大，恶臭废气污染物的排放情况各不相同。一般每加工 1 吨水产品可能产生 1~4g 三甲胺、2~5g 硫化氢、1~4g 氨，本环评在上述资料的基础上保守估计，项目三甲胺产污系数取 2.2g/t-产品、硫化氢产污系数取 2.5g/t-产品、氨产污系数取 2.0g/t-产品。本项目年产金枪鱼罐头 1000 吨，因此本项目恶臭污染物三甲胺产生量为 0.0022t/a；硫化氢产生量为 0.0025t/a；氨产生量为 0.002t/a。</p> <p>(3) 污水处理恶臭</p> <p>在污水处理站运行过程中，由于微生物、原生动物、菌胶团等的新陈代谢作用，将产生 H₂S、NH₃ 等恶臭污染物，可能给周围大气环境带来恶臭影响，恶臭主要产生部位来源于各生化设施。根据美国 EPA 对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物产生情况</p>

的研究，每处理 1g 的 BOD₅ 可产生 0.0031g 的 NH₃、0.00012g 的 H₂S。根据水污染源强分析，迁建项目废水量为 15755.85t/a，BOD₅ 削减量为 0.57t/a，则污水处理恶臭污染物 NH₃ 产生量为 0.0018t/a、H₂S 的产生量为 0.0000684t/a。

4.2.1.2 达标排放分析

依据源强核算分析（表 4.2-2）可知：运营期产生的恶臭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综上所述，本项目运营期废气可达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4.2.1.3 废气排放措施及影响分析

本次项目采取的废气污染治理措施见表 4.2-1。

表 4.2-1 项目废气治理措施一览表

污染工序	污染物	治理措施	治理效率%	排放方式
生产工序产生的恶臭	H ₂ S、NH ₃ 、三甲胺、臭气浓度	加强车间通风排气种植绿化隔离带等	/	无组织排放
污水处理恶臭	H ₂ S、NH ₃ 、臭气浓度	加强车间通风排气种植绿化隔离带等	/	无组织排放

1、废气处理措施介绍

①生产工序产生的恶臭

项目生产工序产生的恶臭来源主要为不可避免产生的腥味以及部分边脚料腐烂产生的鱼臭味等。主要通过在生产过程控制原料质量，及时清运固废，定期清洗地面，加强车间通风，减少车间恶臭排放。

②污水处理恶臭

污水处理站恶臭建议采取如下措施：

A.控制恶臭散发，及时进行冲洗和污水处理；

B.加强绿化，在污水处理站周边种植对恶臭吸收能力较强的树种，减少恶臭影响；

C.加强管理，控制污泥浓缩发酵，及时清运，各池修理时及时清积泥除臭；

D.建议对污水处理站进行加盖，降低对周边影响。

4.2.1.5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引用的漳州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 2023 年各县（市、区）环境空气质量排名情况的函，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状况良好，具有一定的大气环境容量。厂

址周边 500m 范围内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主要有俊山社、池头新村、金御华府，受本项目排放的废气污染物影响较小。另外，企业应加强废气收集的设备的维护和管理，尽量减少无组织废气的排放，并在车间内设置排气扇，加强车间通风换气，降低无组织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2.1.6 自行监测计划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指南 农副食品加工业》（HJ 986-2018），项目具体监测要求详见表 4.2-2。

表 4.2-2 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产生源强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处理能力	收集效率	治理工艺去除率 (%)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源强			排气筒概况					排放标准 mg/m ³	是否达标	监测要求		
		主要污染物产生量(t/a)	主要污染物产生速率(kg/h)	污染物产生浓度(mg/m ³)							主要污染物排放量(t/a)	主要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污染物排放浓度(mg/m ³)	编号及名称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C	类型			地理坐标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生产产生的恶臭	NH ₃	0.002	0.00076	/	无组织	/	/	/	/	/	0.002	0.00076	/	面源 4718.6m ²					1.5	达标	厂界监控点	H ₂ S、NH ₃ 、三甲胺、臭气浓度	1次/半年
	H ₂ S	0.0025	0.00095	/							0.0025	0.00095	/						0.06	达标			
	三甲胺	0.0022	0.00083	/							0.0022	0.00083	/						0.08	达标			
污水处理恶臭	NH ₃	0.0018	0.00068	/	无组织	/	/	/	/	/	0.0018	0.00068	/	面源 100m ²					1.5	达标	厂界监控点	H ₂ S、NH ₃ 、臭气浓度	1次/半年
	H ₂ S	6.84×10 ⁻⁵	2.59×10 ⁻⁵	/							6.84×10 ⁻⁵	2.59×10 ⁻⁵	/						0.06	达标			
合计	NH ₃	0.0038	0.00144	/	无组织	/	/	/	/	/	0.0038	0.00144	/	/					1.5	达标	/	/	/
	H ₂ S	0.0026	0.00098	/							0.0026	0.00098	/						0.06	达标			
	三甲胺	0.0022	0.00083	/							0.0022	0.00083	/						0.08	达标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4.2.2 运营期废水

4.2.2.1 废水治理措施可行性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

(1) 生产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水主要为锅炉系统废水，原材料、罐头清洗废水，冷却系统废水，设备、车间地面清洗废水。

① 锅炉系统废水

迁建项目将现有金枪鱼罐头生产线迁移至租赁厂房，迁建后产品产能不变，且迁建后金枪鱼罐头生产线依托现有锅炉，未新增锅炉。迁建后全厂锅炉系统用水量未新增，因此锅炉系统废水也未新增。

② 原材料、罐头清洗废水

项目金枪鱼罐头生产线原料前处理、罐头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38.205t/d（12607.65t/a）。该部分废水依托现有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纳入长泰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③ 冷却系统废水

项目冷却系统废水量为198t/d（65340t/a）。冷却系统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④ 设备、车间地面清洗废水

项目车间设备、地面清洗废水产生量为9.54t/d（3148.2t/a）。该部分废水依托现有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纳入长泰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综合上述分析，迁建项目废水量为 47.745t/d（15755.85t/a）。迁建后全厂生产废水排放量为 143.25t/d（47272.5t/a）。因此，迁建后项目废水未有新增。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2021年）计算迁建项目废水污染物的产生量以及治理效率。迁建项目废水污染物产生量详见表 4.2-3，迁建项目废水排放量详见表 4.2-4。

表4.2-3 迁建项目废水产生量一览表

污染物	金枪鱼罐头生产线（1000t/a）	
	产排污系数（g/t 产品）	污染物产生量（t/a）
COD	96619.00	96.619
氨氮	3139.22	3.139
总磷	1196.56	1.197

总氮	3954.56	3.955
动植物油	957.98	0.958

注：1、污染物产排污系数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2021年）；

表 4.2-4 迁建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量一览表

污染物	金枪鱼罐头生产线（1000t/a）	
	治理效率（%）	污染物排放量（t/a）
COD	92.2	7.536
氨氮	82.7	0.543
总磷	95.1	0.059
总氮	84.7	0.605
动植物油	89.0	0.105

注：1、污染物治理效率参考《福建多丞食品 2#厂房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表》（2022年3月）所得

迁建项目废水污染物 SS、BOD₅ 的产排浓度通过类比现有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表（《年产 3000 吨罐头食品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表》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编制）（检测报告见附件 10-2）。

迁建项目废水污染物 SS、BOD₅ 产生浓度详见表 4.2-5，本项目 SS、BOD₅ 产排情况详见表 4.2-6。

表 4.2-5 类比项目废水污染物源强一览表

年产 3000 吨罐头食品项目	
污染物	产生浓度（mg/L）
SS	23
BOD ₅	61.5

表 4.2-6 迁建项目废水污染物 SS、BOD₅ 产排情况

污染物	金枪鱼罐头生产线（1000t/a）		
	污染物产生量（t/a）	治理效率（%）	污染物排放量（t/a）
SS	0.362	84.7	0.0554
BOD ₅	0.969	58.8	0.399

注：1、污染物治理效率参考《福建多丞食品 2#厂房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表》（2022年3月）得 SS 治理效率为 84.7%、BOD₅ 的治理效率为 58.8%。

（2）生活污水

项目迁建后无新增员工，因此未新增生活污水。

表 4.2-7 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产污环节	类别	污染物种类	产生源强		废水产生量 t/a	治理工艺	治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废水排放量 t/a	污染物种类	排放口排放源强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排放口基本情况				执行标准	监测要求		
			主要污染物产生量 (t/a)	污染物产生浓度 (mg/L)							主要污染物排放量 (t/a)	污染物排放浓度 (mg/L)				编号	名称	类型	地理坐标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产品加工	生产废水	pH	/	6-9	15755.85	污水处理站(隔油+水解酸化+生物接触氧化)	/	是	15755.85	pH	/	6-9	间接排放	长泰东区污水处理厂	连续	DW001	废水总排出口	一般排出口	117.78384133° E; 24.6189376° N	6-8.5	预处理设施出口	pH	1次/半年
		COD	96.619	6132.3			92.2			COD	7.536	477.7								500		COD	
		BOD ₅	0.969	61.5			58.8			BOD ₅	0.399	25.3								160		BOD ₅	
		氨氮	3.139	199.2			82.7			氨氮	0.543	34.4								35		氨氮	
		SS	0.362	23			84.7			SS	0.0554	3.5								190		SS	
		TP	1.197	76			95.1			TP	0.059	3.7								4		TP	
		总氮	3.955	251			84.7			总氮	0.605	38.3								45			
		动植物油	0.958	60.8			89.0			动植物油	0.105	6.7								60		动植物油	

注：污染物治理效率参考《福建多丞食品 2#厂房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表》（2022 年 3 月）所得。

表 4.2-8 迁建项目废水排入东区污水厂污水排放源强核算一览表

	污染物种类	治理工艺	废水排放量 (t/a)	排放源强		执行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及其修改单的一级 A 标准)	排放去向
				主要污染物排放量 (t/a)	污染物排放浓度 (mg/L)		
废水	pH	百乐卡处理工艺	15755.85	/	/	6.0-9.0	龙津溪
	COD			0.788	50	50	
	BOD ₅			0.158	10	10	
	氨氮			0.079	5	5	
	SS			0.158	10	10	
	TP			0.008	0.5	0.5	
	总氮			0.236	15	15	
	动植物油			0.016	1	1	

4.2.2.2 达标排放分析

由表 4.2-7 可知，项目生产废水依托现有污水处理设施（调节池+混凝+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二沉池+反应沉淀池+pH 调节池）处理，处理后废水能够达到长泰县东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长泰县东区污水处理厂。因此，项目废水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4.2.2.3 废水治理措施可行性

根据项目污水站设计方案，现有厂区的污水处理站设计最大日处理量为 1200t/d(按远期规划投建)，污水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4.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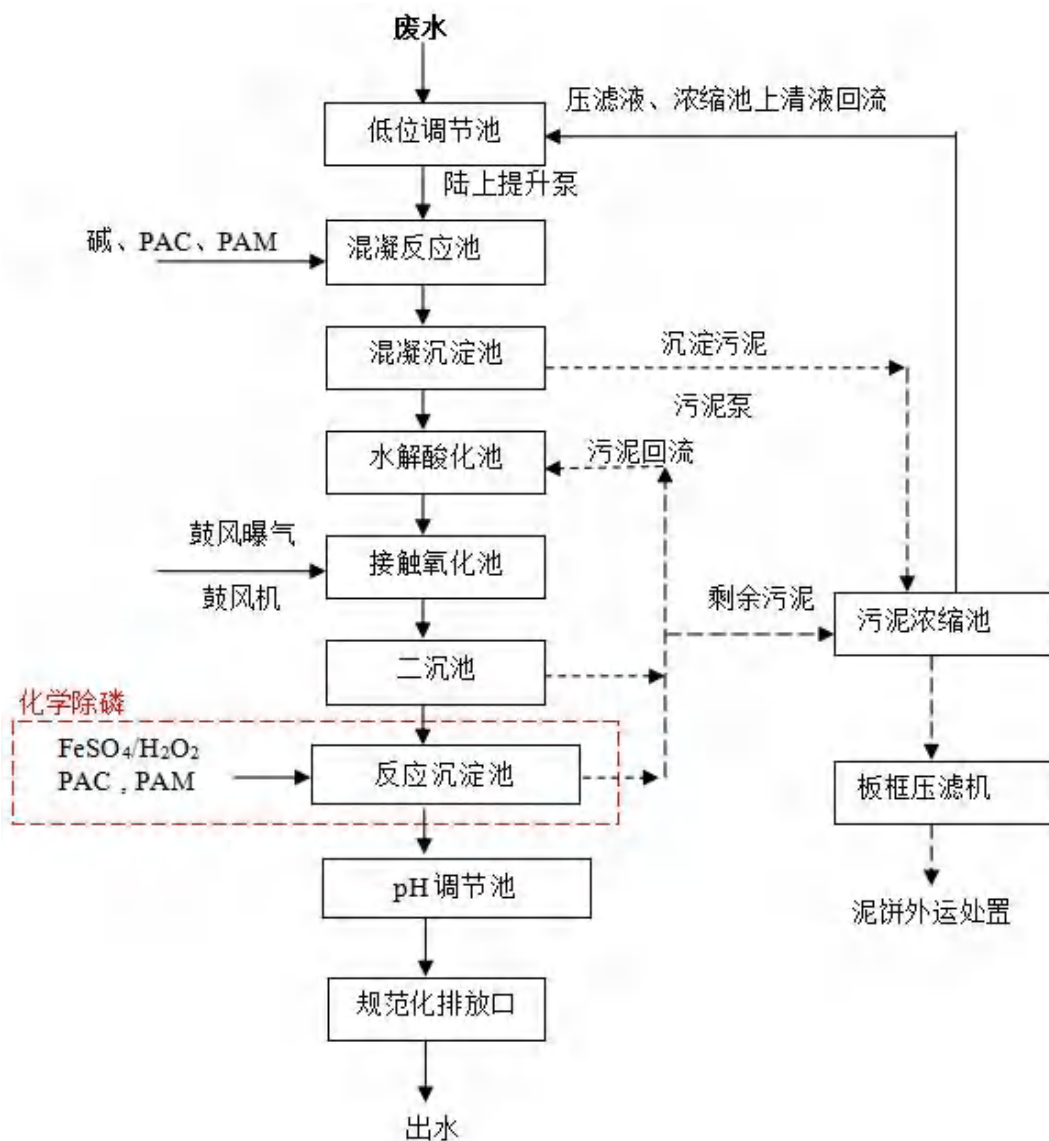


图 4.2-1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混凝反应池：碱液和混凝剂 PAC 投加混合池（碱液通过在线 PH 计自动控制投加量；PAC 与提升泵联动达到自动化运行投加）；在曝气条件下使投加的碱液和絮凝剂 PAC 充分混合反应，中和废水 PH 值、混凝废水中污染物质后自流进入絮凝区。絮凝剂 PAM 投加混合池（PAM 与提升泵联动达到自动化运行投加）；在曝气条件下使投加的 PAM 与混凝池来水中的混凝物质絮凝变大，进一步提高沉降性能后自流进入混凝沉淀池。

混凝沉淀池：在 PAC、PAM 的物理作用下，废水中部分污染物被凝聚成沉降性能好的絮体颗粒，在初级沉淀池中心布水及一定水力条件促进下，快速进行重力沉淀，通过污泥自吸泵将该沉淀物排至污泥浓缩池内进一步浓缩沉淀，上清液自流进入水解酸化池。

水解酸化池：为使废水中的不易生化降解的有机物在好氧段快速降解，特设置该工序。在本工序可在缺氧菌种的作用下，将大分子有机物水解成小分子有机物，进一步提高废水的可生化性。

接触氧化池：承接来自上级工序废水，其可生化性较强，通过池内生物填料上大量好氧及兼氧微生物的新陈代谢降解水中有机物。池内设置组合填料，填料上长满生物膜，已经充氧的污水浸没全部填料，并以一定的速度流经填料。污水与生物膜相接触。在生物膜微生物的作用下，污水得到净化。生物接触氧化池的特点是占地面积较小，抗冲击负荷能力强，出水水质好，运行管理简单，无常规活性污泥膨胀等问题。为防止废水在接触池内短流，采用折流方式。

二沉池：接触氧化池处理后的废水自流进入高效沉淀池沉淀，在池中填充斜管的促进下可使沉淀速度加快，降低出水 SS，沉淀后的上清液自流进入反应沉淀池，沉淀后的生物污泥通过污泥泵排入污泥浓缩池进行浓缩，也可通过污泥泵将活性污泥回流至水解酸化池或接触氧化池保持活性污泥浓度。

反应沉淀池：化学除磷的基本原理是通过投加化学药剂形成不溶性磷酸盐沉淀物，然后通过固液分离或过滤将磷从污水中除去。投加 $\text{FeSO}_4 \cdot 7\text{H}_2\text{O}$ 及 H_2O_2 ，反应池中 Fe^{2+} 与 H_2O_2 反应会形成 Fe^{3+} ，并借助 PAC、PAM 聚集成大颗粒，完成絮凝过程，沉淀后的生物污泥通过污泥泵排入污泥浓缩池进行浓缩，也可通过污泥泵将活性污泥回流至水解酸化池或接触氧化池保持活性污泥浓度。

当要求出水含磷 $\leq 0.5\text{mg/L}$ 时，一般去除 1kg 磷需要投加 2.7kg 铁或 1.3kg 铝。对特定的污水，金属盐投加量需要通过试验确定，进水 TP 浓度和要求的除磷率不同，相应的投加量也不同。

规范化排放口：根据环保法规，企业污水处理单元总排放口需设置计量装置，本规范化排放口采用三角堰计量流量。

污泥浓缩池和污泥处理系统：来自混凝沉淀污泥、高效二沉池生化污泥。通过曝气搅拌和重力浓缩，再经低速螺杆泵打入板框压滤机压滤，在滤框和滤布及进泥压力下，使泥浆泥水快速分离，脱水后的污泥含水率约为 80%，可方便外运处置。

由表 4.2-7 可知，项目生产废水依托现有污水处理设施（调节池+混凝+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二沉池+反应沉淀池+pH 调节池）处理，处理后废水能够达到长泰县东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长泰县东区污水处理厂。因此，项目废水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4.2.2.4 项目废水纳入长泰县东区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长泰县东区污水处理厂，由美国宜生环境技术工程（上海有限公司）与西班牙瑾德公司联合投资建设，目前处理水量约 1.8 万 m^3/d ，污水采用百乐卡处理工艺，达到二级污水处理深度，污水处理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

项目迁建后全厂污水排放量 143.25t/d，项目废水日排放量少，不会超出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纳能力，项目废水成分简单。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污水厂，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水质冲击，不会影响其处理。

故本项目废水排入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

4.2.2.2 自行监测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指南 农副食品加工业》（HJ 986-2018），项目废水具体监测要求详见表 4.2-7。

4.2.3 运营期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绞肉机，烘干机，真空斩拌机设备的噪声。厂区西北侧为扩建项目，东南侧为现有项目。厂界设有绿化及围墙（降噪按 10dB（A）计）。设备噪声采用上述隔声、减振措施后，噪声源可降到 70dB（A）以下，主要声源及源强见表 4.2-9，经过距离衰减，对各厂界噪声贡献值预测如下：

表 4.2-9 噪声源强

噪声源	数量 (台)	声源 类型	噪声源强		降噪措施		噪声排放 值 dB(A)	排放 时间 (h/a)
			核算 方法	噪声值 dB (A)	工艺	降噪效 果 dB (A)		
封罐机	4	固定	类比法	60-70	隔声减振	10	50-60	2640
制冷机组	1	固定	类比法	70-75	隔声减振	10	60-65	
清洗机	1	固定	类比法	65-75	隔声减振	10	55-65	
装罐输送机	3	固定	类比法	60-70	隔声减振	10	50-60	
封口机	2	固定	类比法	60-70	隔声减振	10	50-60	
烘干机	1	固定	类比法	65-70	隔声减振	10	55-60	

表 4.2-10 噪声预测结果

预测点位置	距离 m	预测值 dB (A)	标准值 dB (A)		是否达标
			昼间	夜间	
项目西南侧厂界	2.5	44	65	55	达标
项目东南侧厂界	1.5	44	65	55	达标
项目东北侧厂界	3.0	38	65	55	达标
项目西北侧厂界	25	19	70	55	达标

注：迁建项目租赁长泰精英运动用品有限公司现有厂房进行生产，长泰精英运动用品有限公司其余厂房均为空置厂房，因此无噪声现状值。

由表 4.2-10 分析得，厂界噪声预测值未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4 类（西北侧）标准；项目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因此，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不大。

4.2.4 运营期固废

本项目运营过程主要固体废物主要为边角料、废包装材料。

①边角料

依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2021 年）金枪鱼罐头生产线一般工业固废产污系数为 0.004 吨/吨-产品，迁建项目年产 1000 吨金枪鱼罐头，因此项目一般固废产生量为 4t/a，项目产生的边角料收集后暂存于边脚料间，定期外售给林港福加工处理（固废处理协议见附件 14）。

②废包装材料

项目生产会产生原料废包装材料，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包装材料产生量为 2t/a，经收集在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厂区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内暂存后，集中收集后外卖给可回收单位。

表 4.2-11 项目固废排放情况汇总

产污环节	名称	属性	物理性状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利用或者处置量 t/a	环境管理要求
原料处理、人工拨肉工序	边角料	一般固废	固体	SW13 (900-099-S13)	4	边角料间	外售给林港福加工处理	4	分类收集存放
原料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固体	SW59 (900-099-S59)	2	一般固废暂存间	外卖给可回收单位	2	分类收集存放

(2) 固体废物管理要求

依托现有边角料间，设于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厂区，主要临时储存项目产生的边角料，边角料间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进行建设。

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一般固废暂存场所的建设要求：

- a. 地面应采取硬化措施并满足承载力要求，必要时采取相应措施防止地基下沉。
- b. 要求设置必要的防风、防雨、防晒措施，并采取相应的防尘措施。
- c. 按《环境保护图形标识--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4.2.5 土壤、地下水

(1) 地下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本项目十、食品制造业 21、罐头食品制造 145，为IV类项目。依据地下水导则 4.1 条规定，IV类建设项目可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2) 土壤

本项目为金枪鱼罐头生产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附录A中表A.1，本项目属于其他行业，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属于IV类项目，根据土壤导则4.2.2，IV类建设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同时，项目无土壤污染途径，本项目不存在造成土壤污染的风险。同时，本评价认为企业在确实落实上述防护措施后，无需对地下水和土壤进行跟踪监测。

(3) 分区防治措施

依据原料、产品的生产输送、储存等环节，结合项目总平面布置情况，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项目场地为简单防渗区，具体如下：

①简单防渗区

简单防渗区主要为生产车间及其他区域，可采用混凝土对地面进行一般硬化处理，达到防渗目的。

4.2.6 环境风险

4.2.6.1 项目风险 Q 值及风险源分布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危险废物，运输汽车均不在厂内进行检修，委托相关汽车维修厂进行维护，所以不产生废机油，不产生危险废物。可能发生的风险事故较单一，火灾次伴生环境污染风险是最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

4.2.6.2 项目风险防范措施

(1) 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防范措施

厂区总平面布置要严格执行国家规范要求，所有建、构筑物之间或与其它场所之间留有足够的防火间距，防止在火灾或爆炸时相互影响。厂区道路人、货流分开，满足消防通道和人员疏散要求。

(2) 厂房风险防范措施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为了避免或减少火灾发生，在厂房四周每隔一定距离设置消防栓；消防用水储存于生产、消防高位水池中，并设有消防用水不被他用的技术设施，以保证用水安全。若发生火灾事故，应立即启用应急预案，进行灭火处理，消防废水不能直接排放，须排入现有厂区事故应急池暂存，经处理达标后方可外排，若监测超标，应分批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

4.2.7 制冷剂

项目制冷设备使用的制冷剂为氟利昂 R22，一次性添加量 0.4 吨。R22 制冷剂，中文名二氟一氯甲烷，R22 不易燃烧，不易爆炸 ASHRAE 安全级别为 1 级。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T169-2018)的规定，结合上述特点，制冷剂 R22 不属于环境风险评价范围内，故不做环境风险分析。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气环境	生产工序恶臭、污水处理恶臭	三甲胺	无组织形式排放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即: 硫化氢: 0.006mg/m ³ ; 氨: 1.5mg/m ³ ; 三甲胺: 0.08mg/m ³ ; 臭气浓度: 20	
		硫化氢			
		氨			
		臭气浓度			
水环境	生产废水 (DW001)	pH (无量纲)	项目生产废水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 (隔油+水解酸化+生物接触氧化) 处理	6.0-8.5	废水水质执行《肉类加工工业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表3 肉制品加工三级标准, 同时满足长泰县东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COD (mg/L)		500	
		BOD ₅ (mg/L)		160	
		SS (mg/L)		190	
		氨氮 (mg/L)		35	
		总氮 (mg/L)		45	
		总磷 (mg/L)		4	
		动植物油 (mg/L)		60	
声环境	车间设备	噪声	减振、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4类标准	
固体废物	①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 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处理和处置。②边角料外售给林港福加工处理, 废包装材料暂存一般固废暂存间后外卖给可回收单位; ③依托现有一般固废暂存间存放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管道采用套管或者重点防渗措施, 生产车间采用一般防渗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按《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配置灭火器设施。②车间、仓库严禁烟火, 严格操作规范, 制定一系列的防火规章制度; 厂内车间、仓库应在进口处等明显位置设有醒目的严禁烟火的标志。③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 并且严格遵守操作规程。④保证安全生产, 严格落实各项安全与环保措施, 防止事故造成的环境污染。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①要求建设单位按照《关于开展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环发〔1999〕24号)和《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试行)》(环监〔1996〕470号)等文件要求, 进行新增排污口规范化设置工作。 ②及时申请排污许可证变更。 ③固废暂存场所, 应严格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及其修改单中有关规定执行。 ④落实自行监测、环境信息公开。 ⑤项目竣工后, 建设单位应当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决定等要求, 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 同时还应如实记载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六、结论

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的多丞食品迁建项目选址于福建省漳州市长泰区兴泰开发区积山村俊山 100 号，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工业区总体规划要求，符合“三线一单”控制要求，选址基本合理。通过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分析，项目在运营中将产生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对周围环境质量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经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后，其影响均在环境可接受的范围内。

综上所述，只要建设单位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满足总量控制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漳州博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附表

附表 1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230	/	/	0	0	0.230	0	
	SO ₂	0.318	1.043	/	0	0	0.318	0	
	NO _x	0.709	3.087	/	0	0	0.709	0	
	H ₂ S	0.006	/	/	0.0026	0.0026	0.006	0	
	NH ₃	0.194	/	/	0.0038	0.0038	0.194	0	
	三甲胺	0.00489	/	/	0.0022	0.0022	0.00489	0	
废水	废水量(吨/年)	47288.5	/	/	15755.85	15771.85	47272.5	-16	
	COD	2.36	3.408	/	0.788	0.788	2.36	0	
	氨氮	0.236	0.456	/	0.079	0.079	0.236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工业 固废	边角料	722.51	/	/	4	4	722.51	0
		废包装材 料	0	/	/	2	0	2	+2
	生活垃圾	20.6	/	/	0	0	20.6	0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0.25	/	/	0	0	0.25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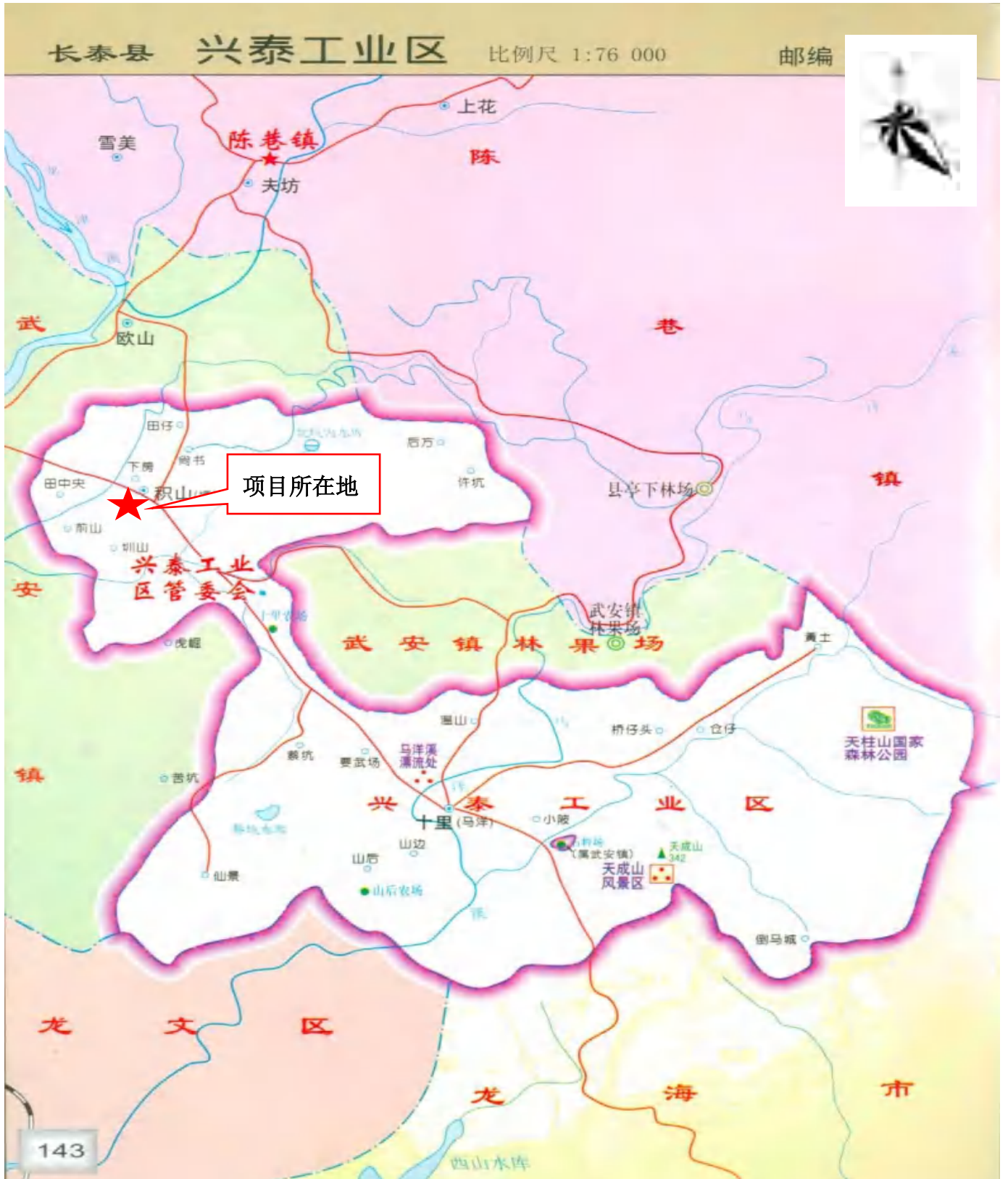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说明：1、现有工程排放量与在建工程排放量根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的一级 A 标准与项目现有、迁建项目废水排放量进行核算，现有工程废气排放量引用福建多丞食品的《福建多丞食品 2# 厂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2、现有工程排放许可量引用《长泰县环保局关于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新增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确认意见》（泰环[2016]23 号）（见附件 12）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2 厂区周边环境卫星图、声环境及大气环境评价范围图



附图 3 项目周边环境现状照片



项目租赁厂房现状



项目东侧 长泰精英运动用品有限公司空置厂房



项目西北侧 俊山社



项目西南侧长泰精英运动用品有限公司空置办公楼



项目南侧 漳州市顺钢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



兴旺路



高排渠

附图 4 现有项目环境现状照片

	
<p>项目租赁厂房现状</p>	<p>现有项目生产厂区</p>
	
<p>现有辅料、成品仓库</p>	<p>现有肉制品生产车间</p>
	
<p>现有水产品罐头生产车间</p>	<p>现有边角料间</p>



现有冻库



现有一般固废暂存间



现有锅炉及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



现有污水处理设施



现有锅炉灰渣堆放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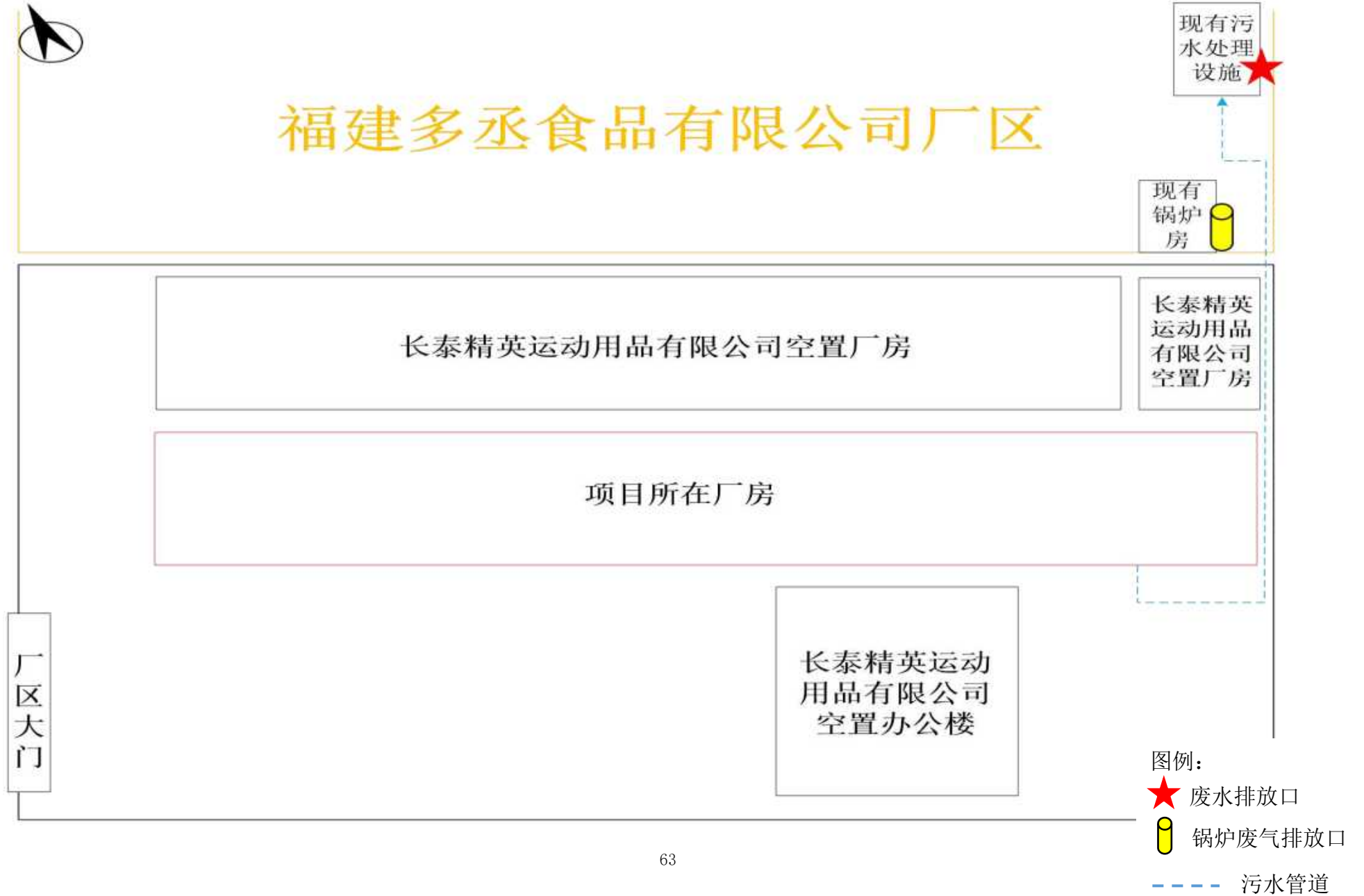
现有油脂存放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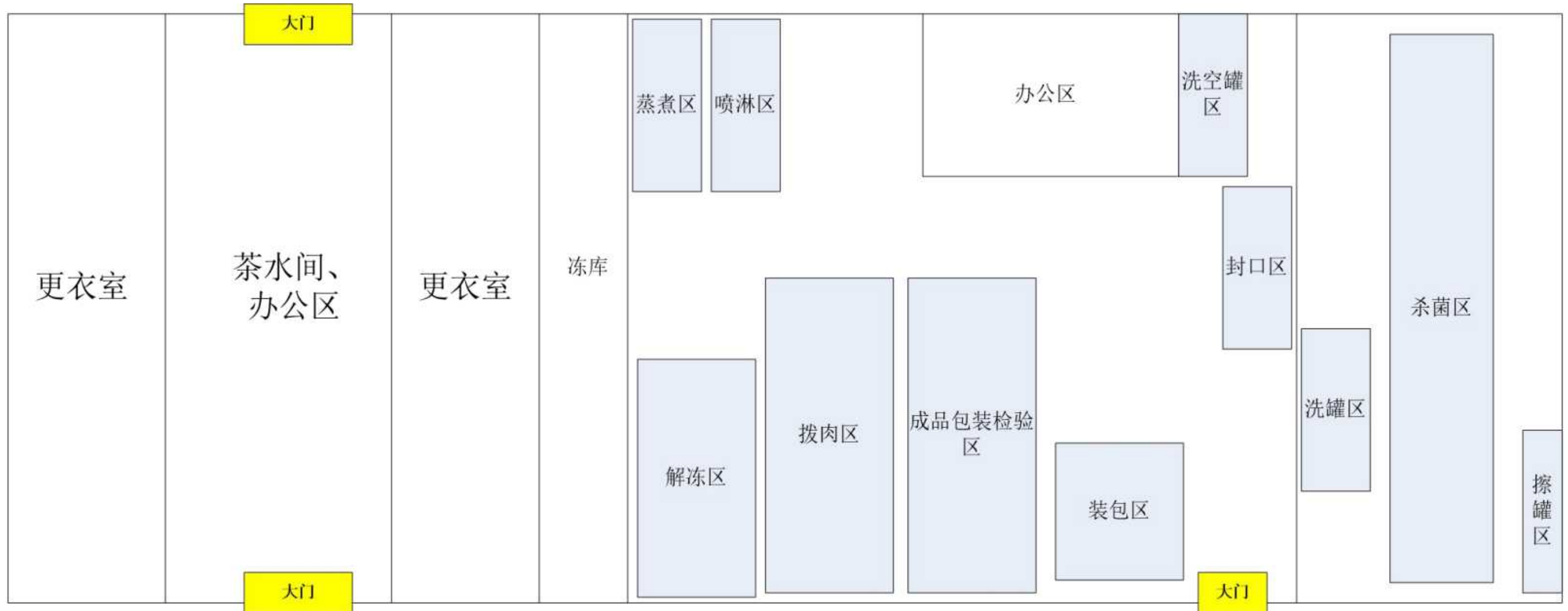
现有危废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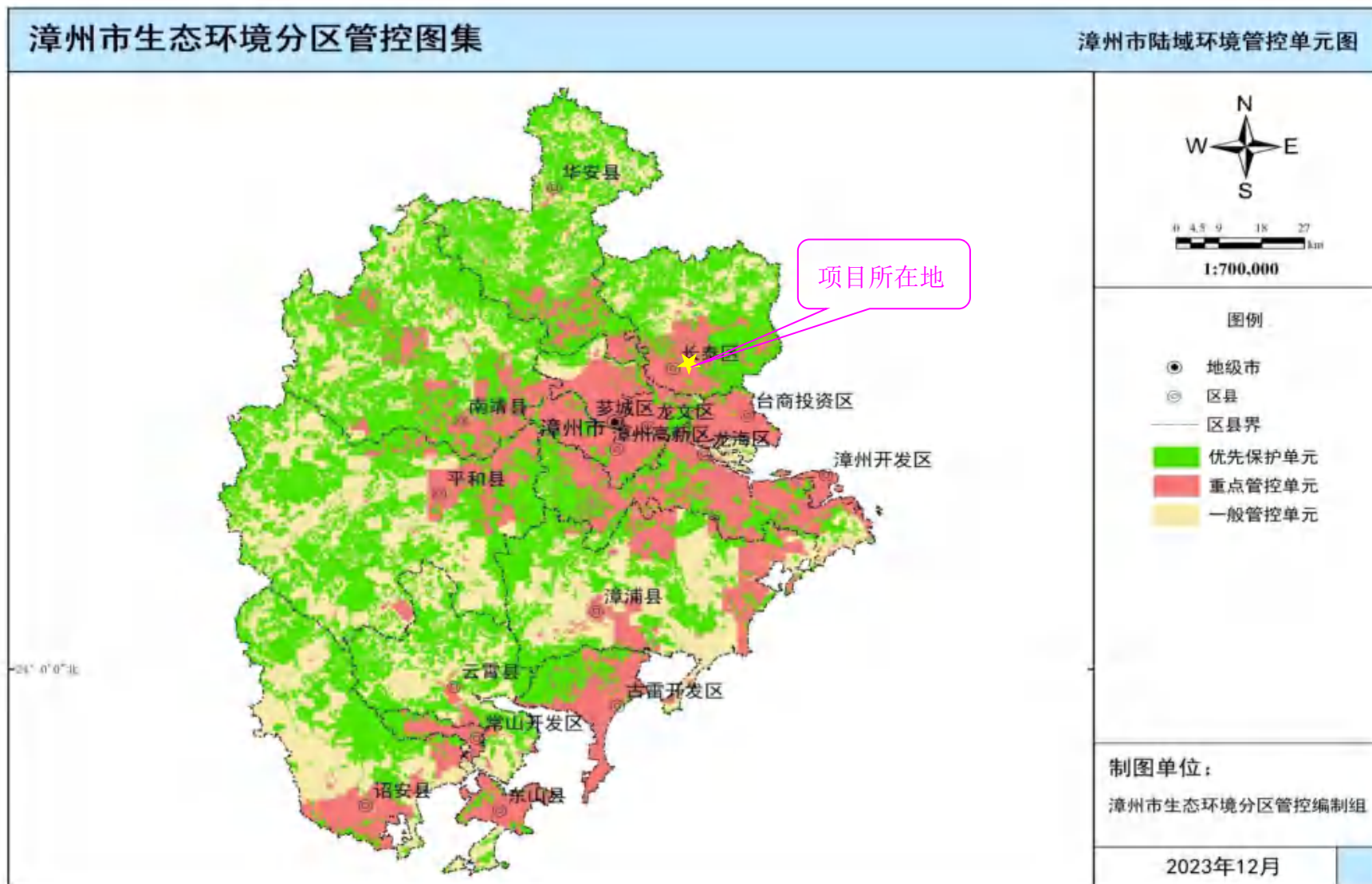
附图 5 项目所在厂区总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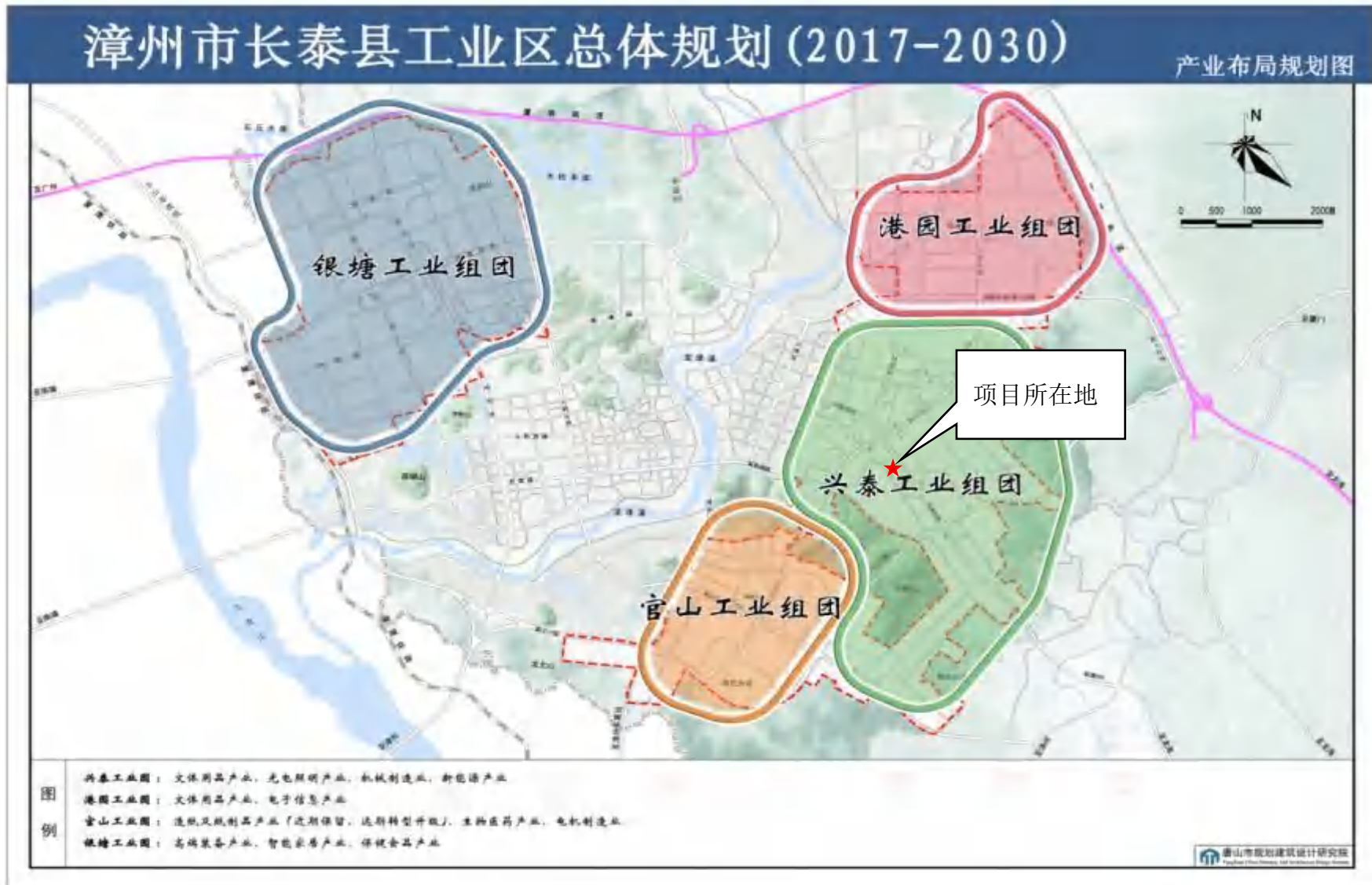
附图 6 迁建金枪鱼罐头车间平面布置图



附图 7 漳州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附图 8 漳州市长泰县工业区总体规划(2017-2030)土地利用规划图



附图 9 工业区污水管网及项目排水走向示意图



附图 10 现有项目存在问题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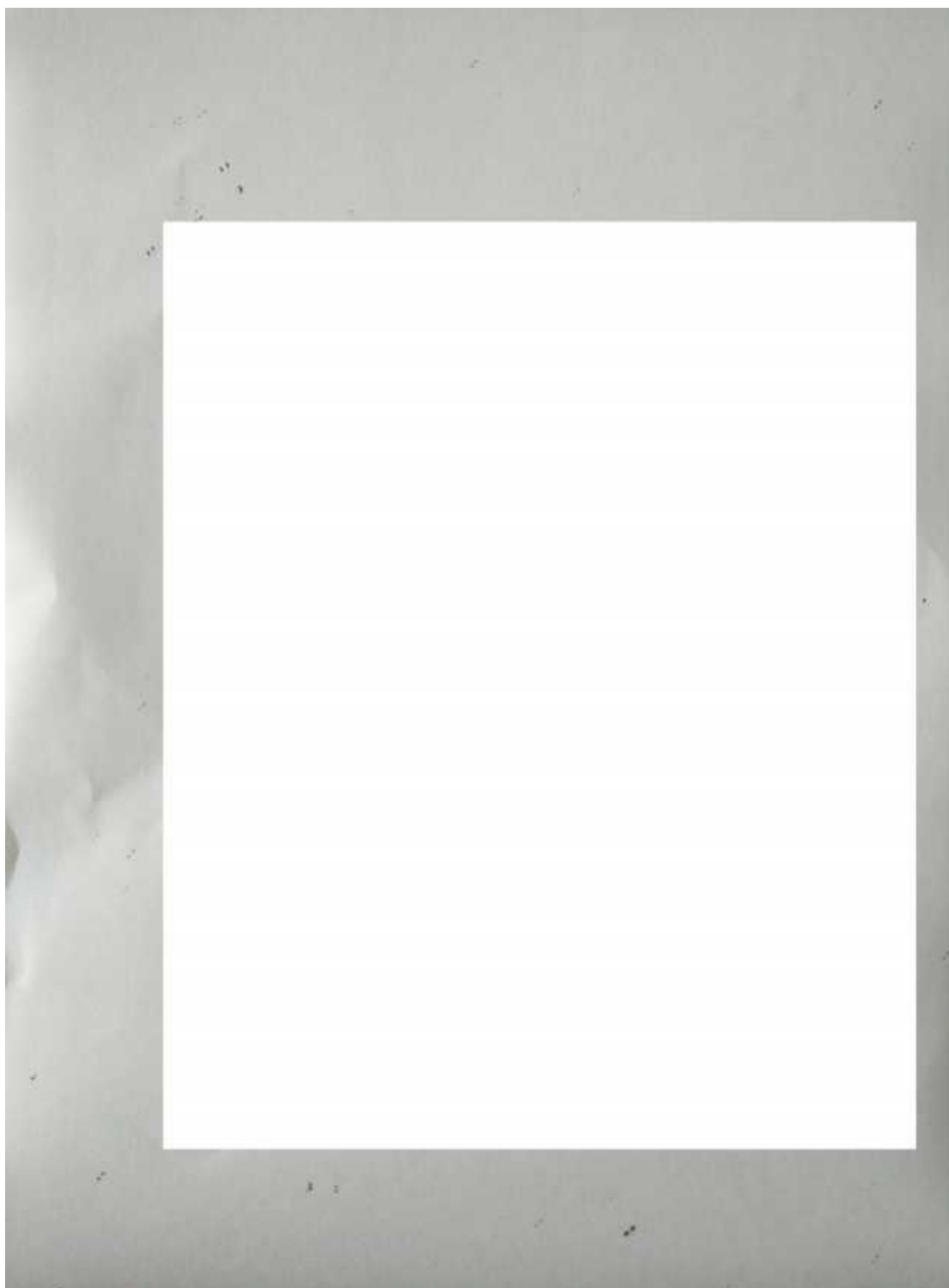


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3 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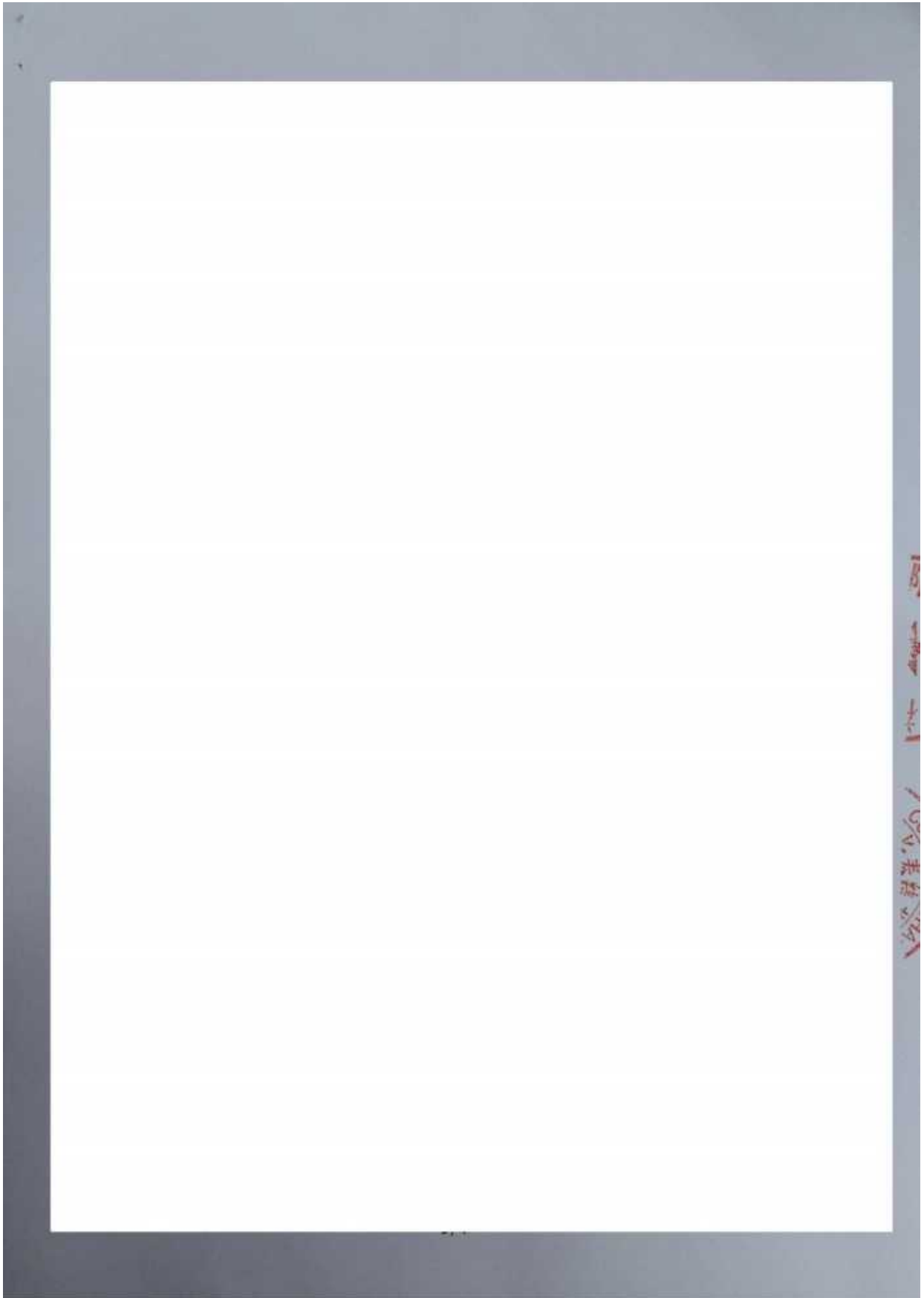
附件 4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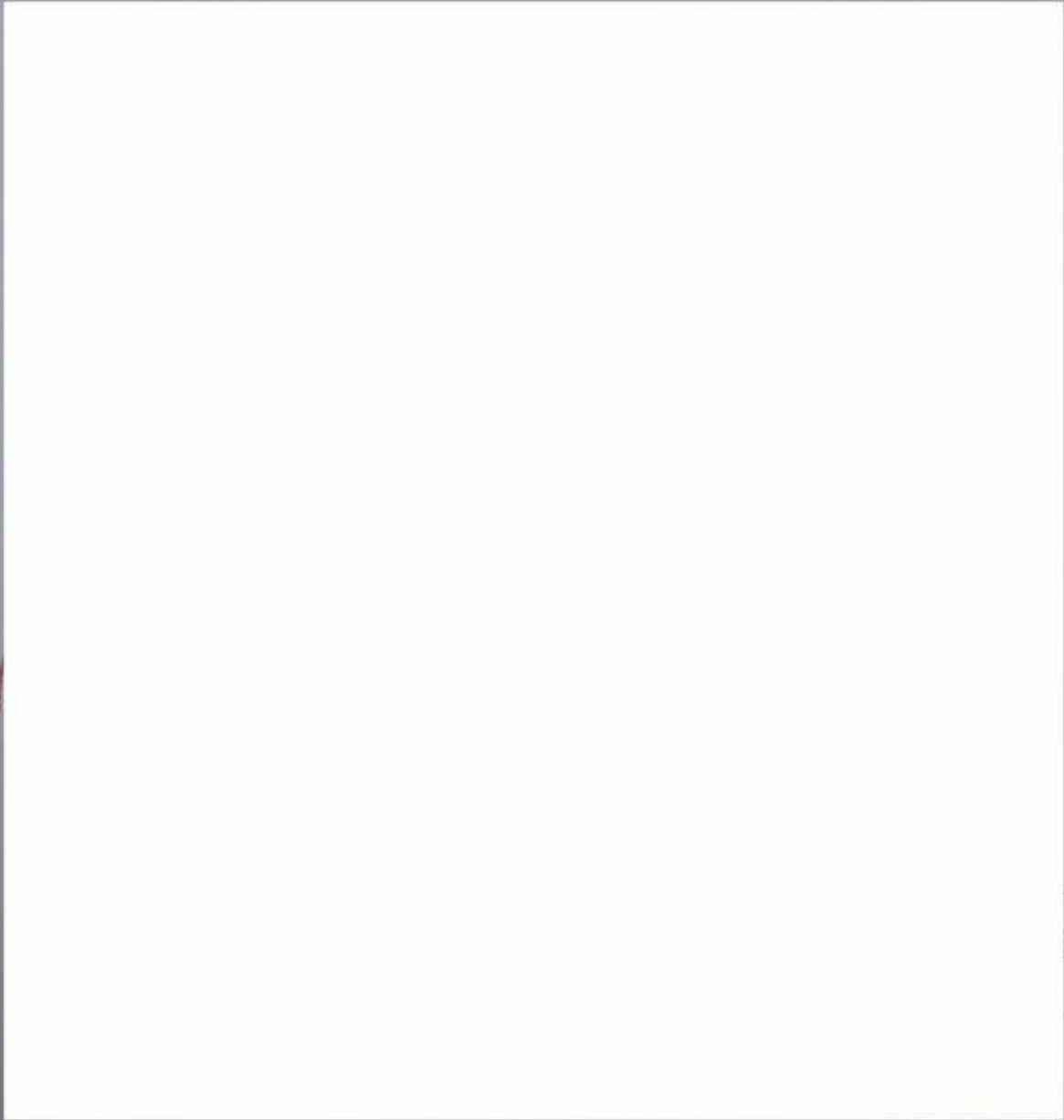


附件 5 租赁厂房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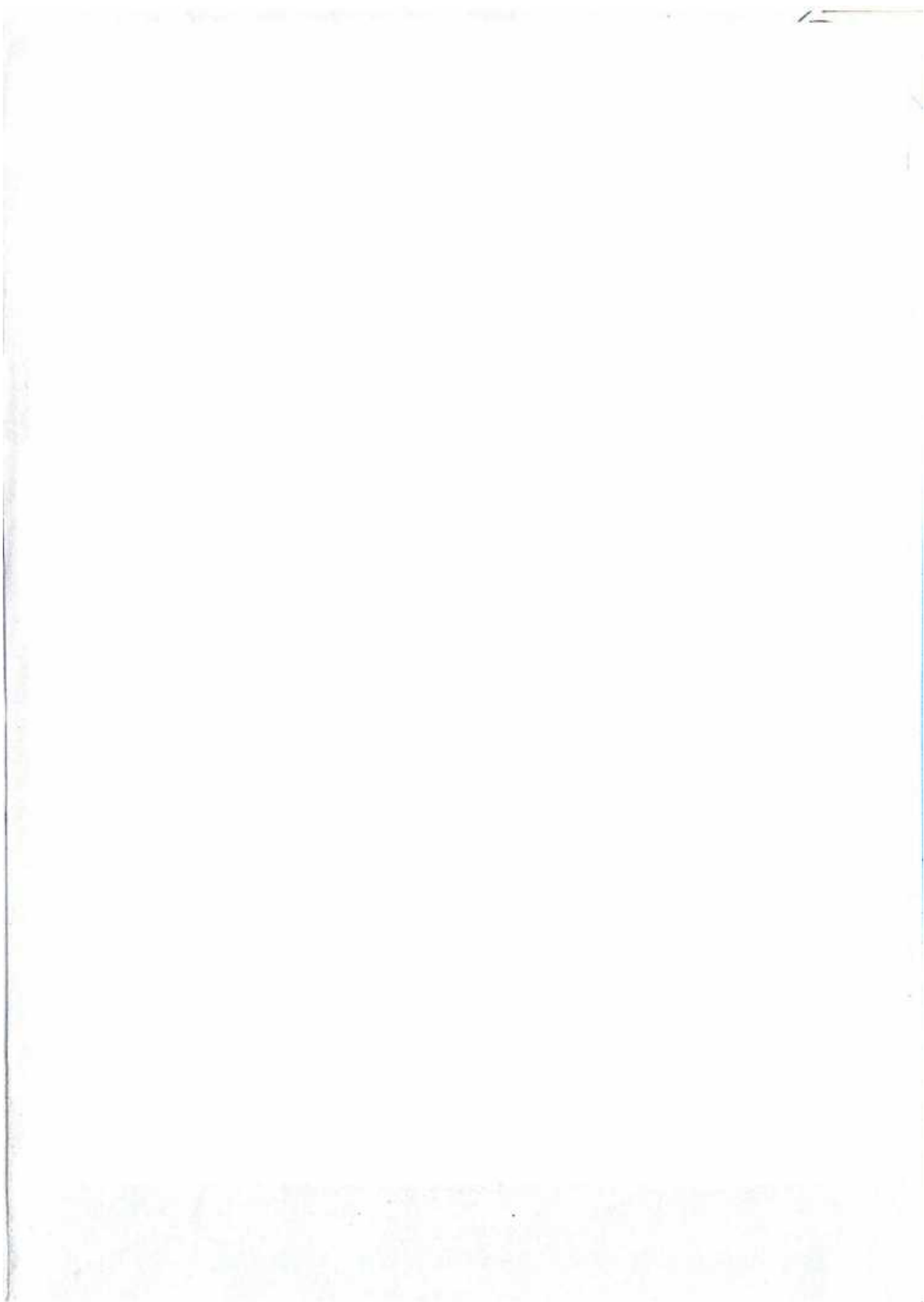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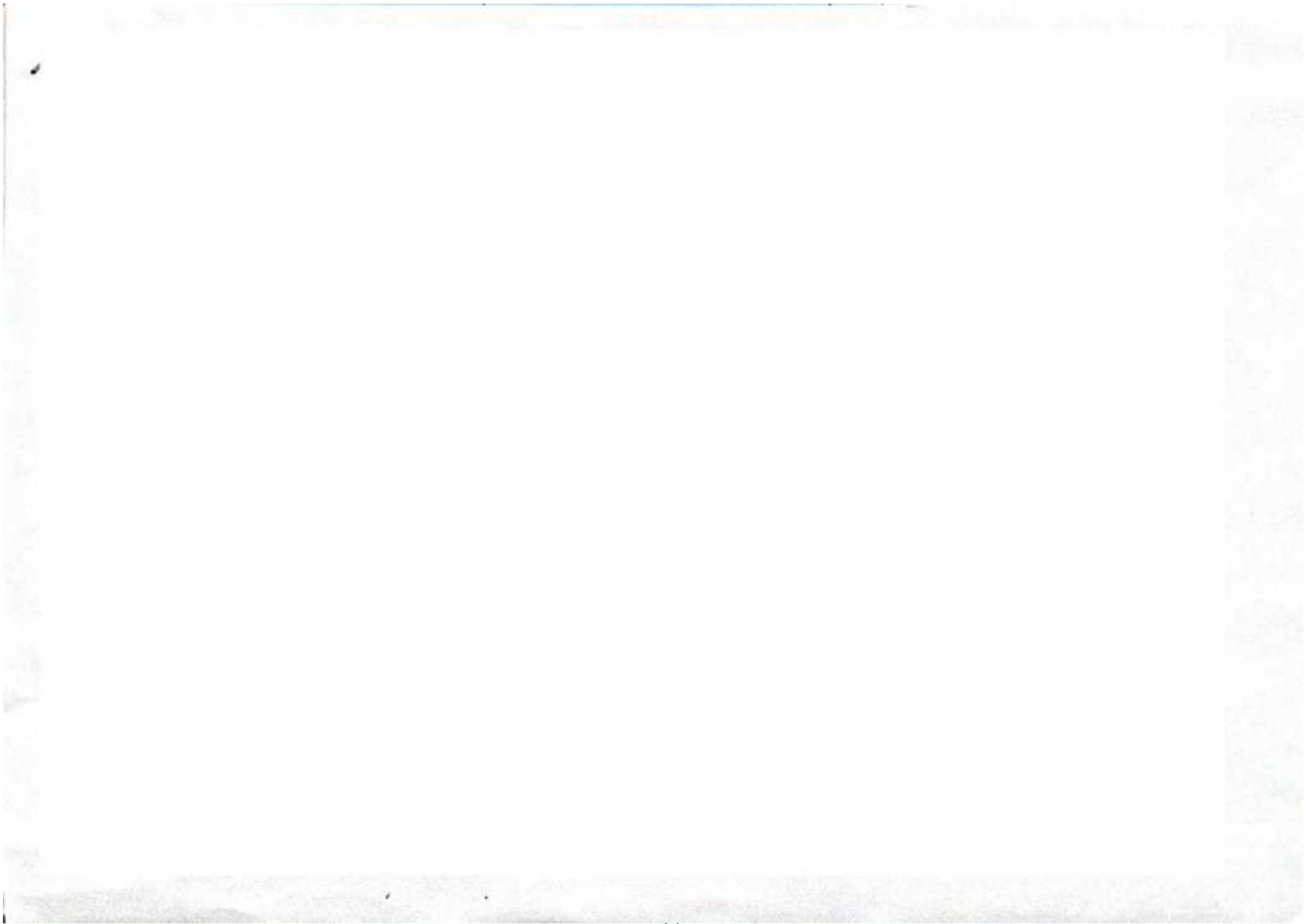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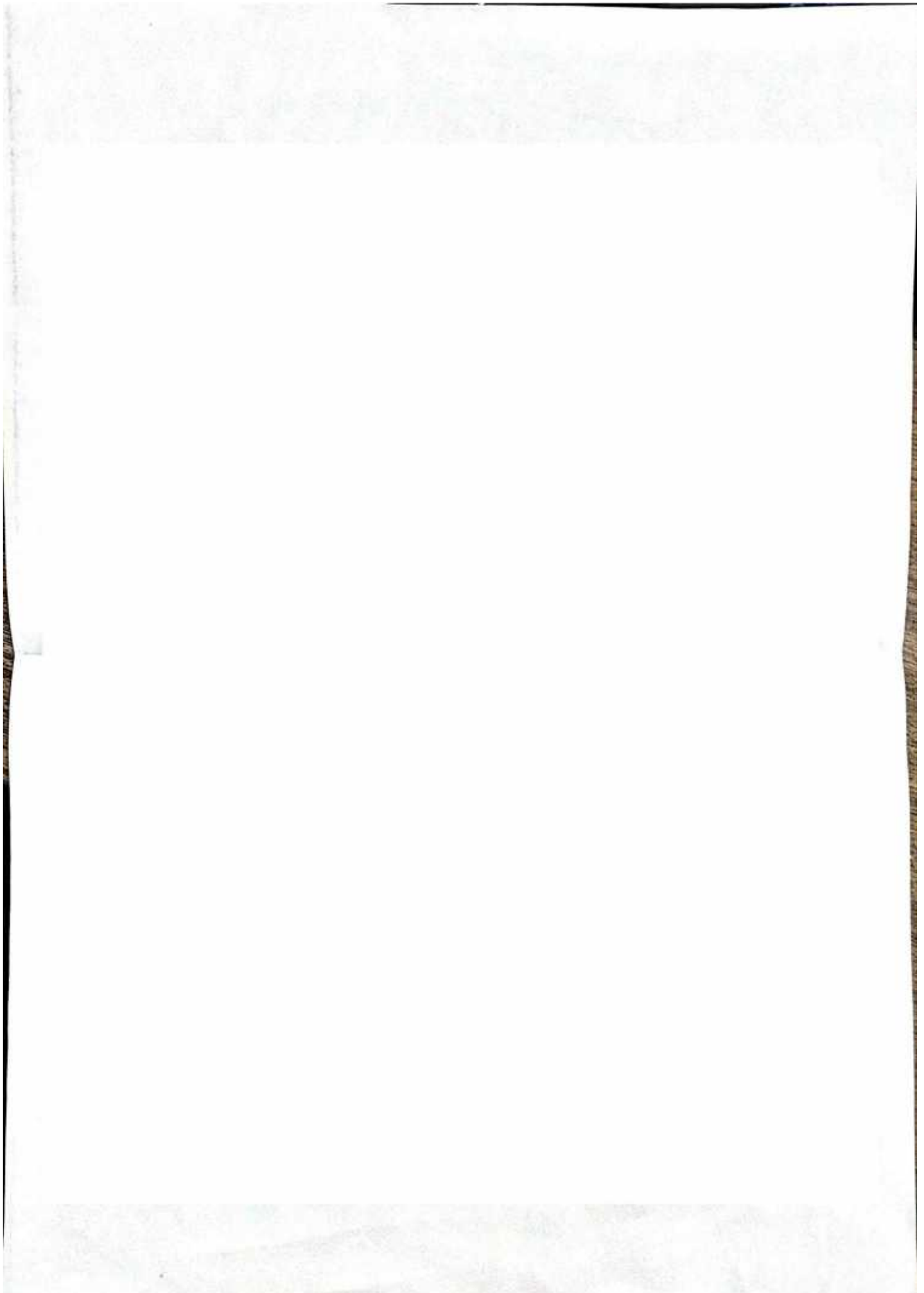
附件 6 租赁厂房土地证











附件 7-1: 现有项目-年产 3 千吨罐头食品项目环评批复

县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审查)意见:

泰环审[2017]19号

福建多圣食品有限公司报送的年产 3000 吨罐头食品项目选址于长泰经济开发区兴泰工业园,属未批先建项目,我局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对该公司进行行政处罚,并按项目投资总额的 1.5%处罚款。项目总占地面积 30861m²,其中厂区内占地 29997m²(已有产权),租用 864m²用于企业临时配套设施污水处理站建设,总建筑面积 17116.18m²,总投资 1585 万元,环保投资 302 万元,项目主要从事鲭鱼罐头和金枪鱼罐头的生产,年产 3000 吨罐头食品。根据报告表的结论,经审核核准,同意该项目的生产,具体环保要求如下:

1、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经环评批复后,要立即向环保部门申请,经验收合格后方能投入生产。

2、要做好项目废水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营。项目生活废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站进行处理,生产废水经隔油沉淀后进入污水站(采用“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法”处理工艺)进行处理,处理后经工业区污水管网排入长泰县东区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长泰县东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3、要做好项目废气环保设施的运营。项目燃生物质成型燃料(颗粒)蒸汽锅炉产生的废气采用“麻石水膜除尘器+砖砌冲击隔板式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35m 高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参照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中的燃煤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食堂油烟废气采用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专用烟道引至屋顶排放,废气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小型规模标准。要加强车间的通风排气,并加强管理和绿化,确保无组织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4、要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厂界噪声要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5、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要规范化处理处置,做好综合利用。生产固废收集后外售;污水站污泥干化后用于农田施肥;隔油沉淀池中的油脂委托龙海市闽盛生物油业有限公司处理;锅炉灰渣和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交由长泰县建成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处理;职工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6、项目 2 台 4t/h 燃生物质成型燃料(颗粒)蒸汽锅炉应严格按照 1 用 1 备进行生产,禁止 2 台蒸汽锅炉同时生产。

7、今后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采用的生产工艺等发生变化,要重新办理环评审批。

经办人: 陈惠敏 郑毅敏



漳州市长泰生态环境局文件

泰环审〔2021〕91号

关于《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福建多丞食品2#厂房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福建多丞食品 2#厂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下称“报告表”)的报批申请收悉。根据厦门金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赵湘东(证书编号 HP00017111)编制(项目编号 94u429)对该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措施的前提下,工程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以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你司应当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

的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漳州市长泰生态环境局

2021年12月13日

抄送：长泰经济开发区管委会，长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厦门金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漳州市长泰生态环境局

2021年12月13日印发

附件 8-1: 现有项目-年产 3 千吨罐头食品项目竣工验收监测表

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罐头食品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表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 竣工验收监测表

科测字[2017]110 号

委托单位: 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 3000 吨罐头食品项目

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罐头食品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会专家意见

2017年10月9日

一、是否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

二、对本项目验收是否存在进一步的整改要求与建议?若存在,请描述。

建议: 1. 加强对污水处理, 确保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各层污水经达标排放。
2. 及时做好固废处理, 申请应急预案, 做好各层固废和应急处理, 向环保部门报备。
3. 做好固废处理, 向环保部门申报排放许可, 做好台账记录。

三、验收监测(调查)报告是否需要补充?若是,请提出需进一步补充修改的相关内容。

1. 补充环评报告, 环评与环评审批的环评内容相符性。
2. 补充环评报告, 环评报告及附件内容, 做好台账记录。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罐头食品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会专家意见

2017年10月9日

一、是否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原则上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二、对本项目验收是否存在进一步的整改要求与建议？若存在，请描述。

- ▷ 进一步完善环境事故应急池；
- ▷ 进一步完善雨污分流系统

三、验收监测（调查）报告是否需要补充？若是，请提出需进一步补充修改的相关内容。

- ▷ 完善相关附件
- ▷ 提交建议相关内容
- ▷ 加强废气、废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罐头食品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会专家意见

2017年10月9日

一、是否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该项目监测结果废气、废水、噪声均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原则上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二、对本项目验收是否存在进一步的整改要求与建议？若存在，请描述。

- 1) 应急池未按环评及批复要求配套至容积150m³，目前容积偏小。
- 2) 锅炉循环水未按规范要求循环。

三、验收监测（调查）报告是否需要补充？若是，请提出需进一步补充修改的相关内容。

- 1) 表二建设项目工程概况不够完整，需进一步补充设备配套情况及结论。
- 2) 按实际情况填报应急池容积，并在建议中提出。
- 3) 相关附件应更新至最新版。

八 一 一 二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罐头食品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会单位代表意见

单位: 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09 日.

一、根据单位职责, 是否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同意.

二、结合单位职责, 对本项目验收是否存在进一步的整改要求与建议?
若存在, 请描述。

项目后期应增设应急池密管及补充应急池集.

三、验收监测(调查)报告涉及贵科室内容的, 是否需要补充? 若是,
请提出需进一步补充修改的相关内容。

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罐头食品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会单位代表意见

单位：漳州华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9日

一、根据单位职责，是否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同意

二、结合单位职责，对本项目验收是否存在进一步的整改要求与建议？
若存在，请描述。

无

三、验收监测（调查）报告涉及贵科室内容的，是否需要补充？若是，
请提出需进一步补充修改的相关内容。

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罐头食品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会单位代表意见

单位: 深圳市新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17年 10月 9日

一、根据单位职责, 是否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同意

二、结合单位职责, 对本项目验收是否存在进一步的整改要求与建议?
若存在, 请描述。

无意见

三、验收监测(调查)报告涉及贵科室内容的, 是否需要补充? 若是,
请提出需进一步补充修改的相关内容。

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8-2: 现有项目-福建省多丞食品 2#厂房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表

福建多丞食品2#厂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

福建多丞食品 2#厂房建设项目竣工 环保验收意见

2022年03月05日，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根据《福建多丞2#厂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福建多丞2#厂房建设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04月22日，法定代表人为黄建春，公司主要生产产品为水产品罐头。由于生产需求，建设单位在福建省漳州市长泰区兴泰开发区积山村俊山109号新建2#厂房，建筑面积2160m²，建成后用于肉制品加工生产，生产规模为年产940t香肠和150t午餐肉罐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于2021年9月22日取得漳州市长泰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本项目的备案（闽发改备[2021]E070232号，项目代码为2109-350625-04-01-500370。项目于2021年9月27日委托厦门金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福建多丞食品2#厂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于2021年12月13日获得漳州市长泰生态环境局审批（泰环审〔2021〕91号）。项目于2021年12月14日进行开工建设，于2022年01月竣工，并于2022年01月投入试运行阶段。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额为55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50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9.09%。

（四）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主要对福建多丞2#厂房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其配套设施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规模、规模、性质、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均与环评阶段一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中对于重大变动的界定；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环保措施基本得到落实，有关环保设施已建成

并投入正常使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锅炉系统废水，制冰废水以及香肠、午餐肉罐头生产线废水。

1) 生产废水

项目现有 1 套生产废水处理设施，设施采用“调节池+混凝+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二沉池+反应沉淀池+pH 调节池”的组合工艺处理后。项目生产废水处理设施由漳州市力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进行设计施工，设计处理量为 1200t/d。

项目锅炉系统废水经管道收集后再抽回锅炉系统循环使用，不外排。制冰机废水不直接接触产品，经收集后回用于制冰机循环使用，不外排。

项目香肠、午餐肉罐头生产线废水主要为原料解冻、清洗废水，清洗设备、车间废水，排入生产废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达到《肉类加工工业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表 3 肉制品加工三级标准及长泰县东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水质要求后，通过市政管网纳入长泰县东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二) 废气

项目运营期产生废气主要为锅炉废气，污水处理站恶臭以及投料粉尘。

(1) 锅炉废气

项目依托现有 2 台 4t/h 燃生物质成型燃料（颗粒）蒸汽锅炉（其中 1 台常用 1 台备用）生产，在锅炉运行时会产生废气，废气主要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项目锅炉废经过麻石水膜除尘+砖砌冲击隔板式除尘器+静电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36m 高烟囱（P₁）排放。

(2) 污水处理站恶臭

厂区污水处理站在处理污水是会产生部分恶臭，主要污染物为氨、硫化氢、三甲胺、臭气浓度。主要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项目对污水处理厂周边种植绿化植物，减少恶臭污染。

(3) 投料粉尘

扩建项目在添加辅料时，部分辅料逸散产生少量的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通过及时清理设备以及车间，封闭式作业来减少粉尘的污染。

(三) 噪声

本项目生产过程噪声主要是绞肉机、烘干机、真空斩拌机等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

的噪声，其中设备噪声值约 60~75dB(A)。项目生产车间通过利用车间厂房等建筑物及建筑装饰材料的隔声、吸声，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等，使综合降噪处置后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4 类标准。

(四) 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过程主要固体废物为生产过程产生的边角料、不合格品、污水处理站污泥、隔油池油脂、锅炉灰渣等一般工业固废；废机油桶、氢氧化钠包装袋等危险废物。

项目生产的边角料、不合格品经收集后外售给沈建光加工再利用；污水处理站污泥经收集后委托李川煜用于农田施肥；隔油池油脂收集后委托晋江市博宏废弃油脂回收有限公司处理；锅炉灰渣收集后委托王成辉利用于环保建材；现阶段项目未产生废机油桶，待后续生产产生后集中放置危险废物贮存间暂存，再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氢氧化钠包装袋由生产厂家回收后回用于原用途。

(五) 污染物排放总量

目前，列入国家总量控制污染物的因子为 COD、NH₃-N、NO_x、SO₂，结合本项目的特征污染物，根据《福建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的意见》(闽环发〔2015〕6 号)和《福建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管理办法》(闽环发〔2014〕13 号)的有关要求，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NH₃-N、NO_x、SO₂。

1) 污水排放总量核算

项目扩建后全厂生产废水年排放量为 47286.5 万 t/a，根据两日的验收监测结果，项目 COD 平均排放浓度为 155.5mg/L、NH₃-N 平均排放浓度为 3.47mg/L，则扩建后项目 COD 排放量为 7.35t/a、NH₃-N 排放量为 0.164t/a。根据东区污水处理厂排放浓度计算，COD 排放浓度为 50mg/L、NH₃-N 平均排放浓度为 5mg/L，则扩建后项目 COD 排放量为 2.36t/a、NH₃-N 排放量为 0.236t/a，能够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2) 废气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两日的验收监测结果，项目二氧化硫平均排放速率为 0.226kg/h，氮氧化物平均排放速率为 1.07kg/h，项目锅炉工作时间为 2640h/a，则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0.597t/a、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2.82t/a。

根据两日的验收监测结果进行计算，项目 COD、NH₃-N、NO_x、SO₂排放量能够满足环评排放总量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根据 2022 年 01 月 13 日~14 日两日的验收监测结果，项目总排放口监测结果：pH 监测范围为 7.1~7.2，COD 监测浓度范围为 145~151mg/L，BOD₅ 监测浓度范围为 40.0~44.7mg/L，悬浮物监测浓度范围为 23~26mg/L，氨氮监测浓度范围为 3.48~3.73mg/L，总氮监测浓度范围为 18.2~19.1mg/L，总磷监测浓度范围为 0.51~0.55mg/L，动植物油监测浓度范围为 0.10~0.11mg/L。

项目污水各个污染物 pH、COD、BOD₅、氨氮、SS、总磷、总氮、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均能够满足《肉类加工工业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表 3 肉制品加工三级标准及长泰县东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水质要求。

2.废气

根据 2022 年 01 月 13 日~14 日两日的验收监测结果，项目锅炉废气排气筒颗粒物的排放浓度为 2.0~2.8mg/m³，排放速率为 0.0201~0.0283kg/h；SO₂ 的排放浓度为 19~25mg/m³，排放速率为 0.193~0.253kg/h；NO_x 的排放浓度为 100~110mg/m³，排放速率为 1.01~1.10kg/h；烟气黑度的排放浓度为≤1 级，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的燃煤锅炉的标准。

项目污水处理站恶臭验收监测主要对项目厂区内污水处理站进行布点监测，为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主要监测厂区内氨、硫化氢、三甲胺、臭气浓度。根据 2022 年 01 月 13 日~14 日两日对项目污水处理站恶臭（氨、硫化氢、三甲胺、臭气浓度）监测，项目氨无组织最大浓度为 0.13mg/m³；臭气浓度无组织最大浓度为 13 无量纲；硫化氢、三甲胺未检出。厂区污水处理站恶臭污染物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厂界标准值。

项目投料粉尘验收监测主要对项目厂区内进行布点监测，为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主要监测颗粒物。根据 2022 年 01 月 13 日~14 日两日对项目投料粉尘（颗粒物）监测，项目颗粒物无组织最大浓度为 0.081mg/m³。投料粉尘污染物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3.厂界噪声

根据 2022 年 01 月 13 日~14 日两日的厂界噪声监测结果，项目昼间厂界噪声排放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其中临兴旺路一侧能够满足 4 类标准，该项目夜间不生产。

五、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环保措施得到落实，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条件，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并按验收管理程序予以公示。

六、后续要求

(1) 加强污染源的日常监测工作，确保废水、废气达标排放，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2) 继续完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提高环境管理水平，完善环保职能，落实各环保措施。

(3) 严格规范固废管理，进一步完善危废的收集、分类和处置，做好危废的后续管理处置。

七、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

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05日

福建多丞食品 2#厂房建设项目竣工环保 验收会议签到单

会议地点：*多丞食品会议室*

时间：*2022*年 *3*月 *5*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附件 9： 现有国家版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50625335730822Q001W

排污单位名称：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长泰经济开发区兴泰工业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625335730822Q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1年12月25日

有效期：2020年04月13日至2025年04月12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10-1 福建多丞食品的《福建省多丞食品 2#厂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漳州市科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 01 月 21 日出具的检测报告。



科环检测



检 测 报 告

TESTING REPORT

报告编号 (Report No.) : ZZKHYA22011004

委托单位: 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福建多丞食品 2#厂房建设
项目竣工验收监测
项目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长泰区兴泰
开发区积山村俊山 109 号
签发日期: 2022 年 01 月 21 日

漳州市科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声明

1. 本报告无本公司专用章、“骑缝章”及“CMA 专用章”无效；
2. 本报告页码齐全有效；工作人员严格按照管理手册要求，依据国家标准科学公正地完成检测任务；
3. 自送样品的采样检测，其结果只对来样负责；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以及送检量不足以复检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检；
4. 本检测报告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检测结果，报告中所附限值均由客户提供；
5.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授权签字人）签章无效；
6. 本报告原件有效，其他文印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复印件、传真件等）无效；不得作为商品广告使用；本报告内容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7. 本报告不允许用铅笔、圆珠笔填写，不得涂改、增删；
8. 除客户特别声明，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9. 除客户特别声明，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 6 年；
10. 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公司申请复验，逾期未申请的，视为认可本报告。

编 写: 蔡川英

复 核: 蔡建洲

签 发: 潘雪红

一、检测概况

采样日期	2022-01-13~2022-01-14
采样人员	郭剑华、黄跃雄
环境条件/工况条件	符合项目检测要求
分析日期	2022-01-13~2022-01-21
分析人员	程竹辉、郭丹妮、宋淑玲、林小燕、林若凡、 雷建洲、郑丽君、林少婷、陈泽煌、蒋毅娟

二、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分析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方法标准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pH 测量仪 /MP551 型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悬浮物	分析天平/ME104E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
	氨氮	可见分光光度计 /V-5000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化学需氧量	酸式滴定管/50mL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生化培养箱 /SPX-100B-Z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mg/L
	总磷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V-8000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1989	0.01 mg/L
	总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V-8000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0.05 mg/L
	动植物油类	红外测油仪 /OIL-460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 mg/L
有组织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电子天平 (岛津) /AUW220D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颗粒物	分析天平 /ME104E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2018 年)	--
	二氧化硫	自动烟尘 (气) 测试仪/响应 3012H(-S1)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mg/m ³
	氮氧化物	自动烟尘 (气) 测试仪/响应 3012H(-S1)	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³
	烟气黑度	林格曼测烟望远镜 /QT201	《空气和废气监测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第五篇第三章第三条 (二) 测烟望远镜法	--
无组织废气	硫化氢	可见分光光度计 /V-5000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第三篇第一章第十一条 (二)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0.001 mg/m ³
	氨	可见分光光度计 /V-5000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2009	0.01 mg/m ³
	臭气浓度	--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10 (无量纲)
	颗粒物	电子天平 (岛津) /AUW220D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2018 年)	0.001 mg/m ³
	三甲胺	气相色谱 /G5 气相色谱仪	空气质量 三甲胺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14676-1993	2.5×10 ⁻³ 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龙文北路与朝阳南路交叉口的和祥运输公司仓储/房 电话: 0596-2183636

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龙文北路与朝阳南路交叉口的和祥运输公司仓储厂房 电话: 0596-2183636

附 1、质控结果附表

漳州市科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ZZKH-JL-028-C/1-2021												
质控数据汇总表														
分析时间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实验室平行样		控制要求	标准样品编号	测试浓度	标准值±不确定度	加标试样测定值	试样测定值	加标量	加标回收率	质控要求	结果评定
			个数	相对偏差										
2022.01.13	pH 值	YA22011004S0201	1	0.0	±0.1	BY400065(B 21050104)	7.0	7.0±0.05	/	/	/	/	/	合格
2022.01.14	pH 值	YA22011004S0204	1	0.0	±0.1	BY400065(B 21050104)	7.0	7.0±0.05	/	/	/	/	/	合格
2022.01.14	总磷	YA22011004S0201	1	1.9%	≤10%	BY400014(B 2102164)	0.21mg/L	0.204±0.012 mg/L	/	/	/	/	/	合格
2022.01.15	总磷	YA22011004S0204	1	2.0%	≤10%	BY400014(B 2102164)	0.20mg/L	0.204±0.012 mg/L	/	/	/	/	/	合格
2022.01.14	总氮	YA22011004S0201	1	0.6%	≤10%	GSB07-3168- 2014(203245)	0.61mg/L	0.618±0.069 mg/L	/	/	/	/	/	合格
2022.01.15	总氮	YA22011004S0204	1	1.1%	≤10%	GSB07-3168- 2014(203245)	0.62mg/L	0.618±0.069 mg/L	/	/	/	/	/	合格
2022.01.13	氨氮	YA22011004S0201	1	1.7%	≤10%	BY400012(B 21060059)	1.55mg/L	1.50±0.08 mg/L	/	/	/	/	/	合格
2022.01.14	氨氮	YA22011004S0204	1	3.5%	≤10%	BY400012(B 21060059)	1.57mg/L	1.50±0.08 mg/L	/	/	/	/	/	合格
2022.01.13	化学需氧量	YA22011004S0201	1	0.6%	≤10%	BY400011(B 2007037)	105mg/L	104±5.0 mg/L	/	/	/	/	/	合格
2022.01.14	化学需氧量	YA22011004S0204	1	0.6%	≤10%	BY400011(B 2007037)	106mg/L	104±5.0 mg/L	/	/	/	/	/	合格

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龙文北路与朝阳南路交叉口的和祥运输公司仓储厂房 电话: 0596-21836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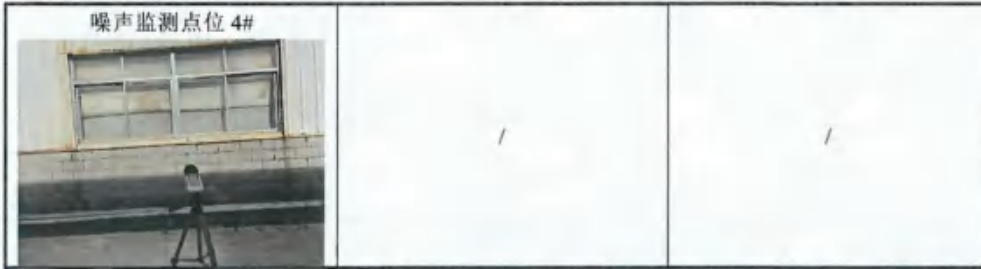
漳州市科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ZZKH-JL-028-C/1-2021												
质控数据汇总表														
分析时间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实验室平行样		控制要求	标准样品编号	测试浓度	标准值±不确定度	加标测定值	试样测定值	加标量	加标回收率	质控要求	结果评定
			个数	相对偏差										
2022.01.13	悬浮物	YA22011004S0201	1	4.3%	≤10%	/	/	/	/	/	/	/	/	合格
2022.01.14	悬浮物	YA22011004S0204	1	4.1%	≤10%	/	/	/	/	/	/	/	/	合格
2022.01.14	石油类	YA22011004S0201	1	0.0%	≤10%	BY400171(A) 2007023	10.3mg/L	10.22±0.80 mg/L	/	/	/	/	/	合格
2022.01.15	石油类	YA22011004S0204	1	9.5%	≤10%	BY400171(A) 2007023	9.95mg/L	10.22±0.80 mg/L	/	/	/	/	/	合格
2022.01.14	五日生化需氧量	YA22011004S0201	1	6.7%	≤10%	BY400124(B) 2103106	72.7mg/L	69.0±6.6 mg/L	/	/	/	/	/	合格
2022.01.15	五日生化需氧量	YA22011004S0204	1	2.0%	≤10%	BY400124(B) 2103106	65.9mg/L	69.0±6.6 mg/L	/	/	/	/	/	合格
2022.01.13	氨	/	/	/	/	/	/	/	0μg	0μg	30μg	100.0%	97%~103%	合格
2022.01.14	氨	/	/	/	/	/	/	/	0μg	0μg	30μg	101.0%	97%~103%	合格
2022.01.13	硫化氢	/	/	/	/	/	/	/	0μg	0μg	1μg	99.1%	97.7%~100.3%	合格
2022.01.14	硫化氢	/	/	/	/	/	/	/	0μg	0μg	2μg	99.4%	97.7%~100.3%	合格

附 2、现场采样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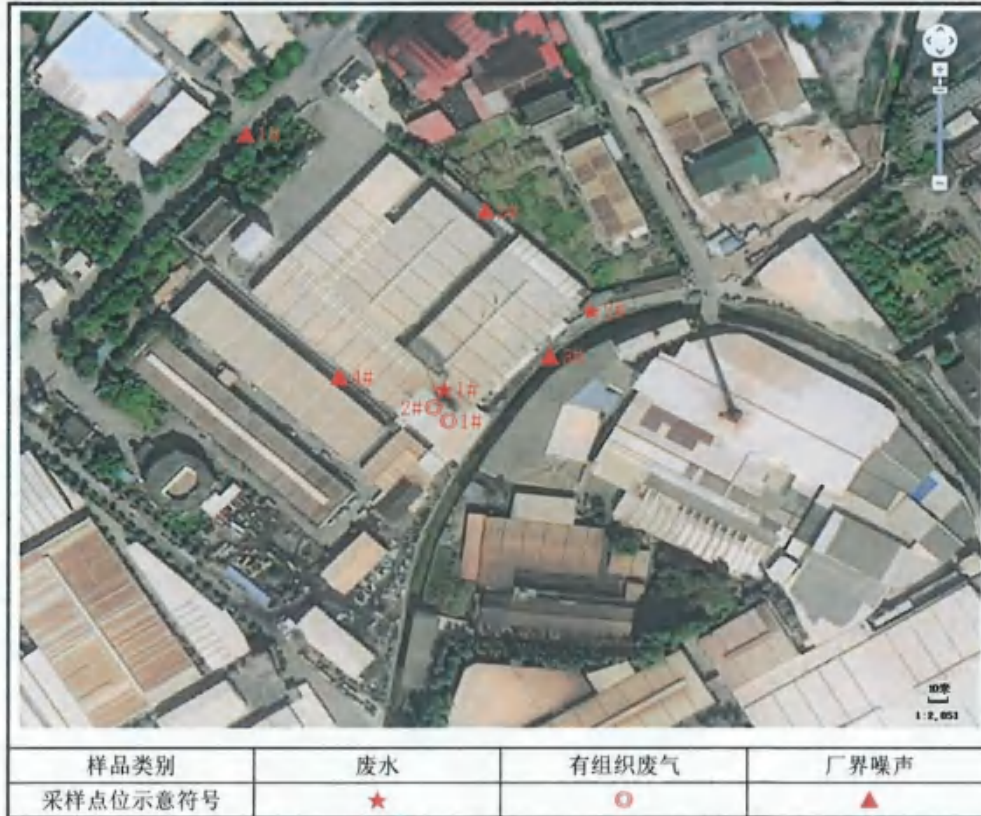


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龙文北路与朝阳南路交叉口的和祥运输公司仓储厂 电话: 0596-2183636

续上页:



附 3、监测点位示意图



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龙文北路与朝阳南路交叉口的和祥运输公司仓储厂房 电话: 0596-2183636



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龙文北路与朝阳南路交叉口的和祥运输公司仓储厂房 电话: 0596-2183636




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龙文北路与朝阳南路交叉口的和祥运输公司仓储厂房 电话: 0596-2183636

附 4、工况证明

漳州市科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ZZKH-ZL-117-C/O-2022

工况证明

委托单位	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	监测日期	2022 年 01 月 13 日-14 日
环评设计产能情况	年生产香肠 940 吨、午餐肉罐头 150 吨		
验收产能情况	日生产香肠 2.84 吨、午餐肉罐头 0.45 吨		
年生产天数及每天工作时间	全年工作 330 天, 每天工作 8 小时		
职工人数及住厂情况	职工 16 人, 其中 2 人在厂区内住宿		
监测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锅炉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炉窑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厂界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污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监测期间实际产能(包括原辅材料用量、实际产量、燃料耗量等)	2022 年 1 月 13 日验收监测期间, 生产香肠 2.21 吨, 生产产量达到验收产能的 78%; 生产午餐肉罐头 0.315 吨, 生产产量达到验收产能的 70%; 2022 年 1 月 14 日验收监测期间, 生产香肠 2.20 吨, 生产产量达到验收产能的 77%; 生产午餐肉罐头 0.32 吨, 生产产量达到验收产能的 71%。		
排气筒高度(地表至排放口总高度)(m)	36 米		
废水排放去向	市政管网, 纳入东区污水处理厂		
环保设施运行情况	正常		
委托单位(盖章):  2022 年 01 月 14 日			

备注: 以上信息根据现场情况如实填写, 并确认无误后盖章即为生效。

附 5、资质认定证书



报告结束

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龙文北路与朝阳南路交叉口的和祥运输公司仓储厂房 电话: 0596-2183636

附件 10-2 福建多丞食品的《年产 3000 吨罐头食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深圳市清华环科检测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26 日出具的检测报告。



深圳市清华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qinghua huanke testing CO.,LTD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报告编号 (Report NO.) : QHT-WNA201704260012

项目名称(Item): 年产 3000 吨罐头食品项目

项目地址(Address):福建省漳州市长泰经济开发区兴泰工业园

委托单位(Client):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Date of report):2017-04-26

深圳市清华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编写(written by): 刘世琦

复核(inspected by): 陈卓

签发(approved by): 陈卓 (工程师 高工 研究员)

签发日期(date): 2017.04.26

说明(testing explanation):

- 1、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
This report is only suitable for the area of testing purposes.
- 2、本报告仅对来样或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The results relate only to the items tested.
- 3、本报告涂改无效。
This report shall not be altered.
- 4、本报告无本公司专用章、骑缝章及计量认证章无效。
This report must have the special impression and measurement of QHT.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This report shall not be copied partly without the written approval of QHT.
- 6、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项目测值。
There testing result would only present the visual value taken at the scene within specific conditions where our clients point.

本机构通讯资料 (Contact of the QHT):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龙岗大道 8288 号大运软件小镇 41 栋 2 层
Address: 2nd Floor, Building 41, the Universiade Software Town, No. 8288 Longgang Avenue, Henggang
Sub-District of Longgang District Shenzhen

邮政编码(Postcode): 518172

联系电话(Tel): 0755-28968611 28968612 28968613

传真(Fax): 0755-28968614

网址: <http://www.szqht.com>

报告查询网址: <http://www.szqht.com/search>

电子邮件 (Email): 28968611@szqht.com



一、检测目的(Testing purposes):

了解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罐头食品项目环境质量现状。

二、检测概况(Testing survey):

采样人员 (Person of sampling)	郭徽、张俊、陈焕东、罗珂
采样日期 (Date of sampling)	2017-04-19
环境条件 (Condition of sampling)	符合项目检测要求
分析日期 (Date of testing)	2017-04-20 至 2017-04-25

样品名称 Items of sample	采样位置 Place of sampling	采样方法 Method of sampling	样品状态/特征 State of sample
生产废水	W1-W2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 91-2002	正常、可测
无组织废气	1#-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正常、可测
有组织废气	5#-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正常、可测
噪声	N1-N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正常、可测

三、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Analyzing method、instrument and testing limits):

分析项目 Item	分析方法 Method of analyzing	方法标准号 Standard	仪器名称及型号 Instrument	检出限 Limited
pH 值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酸度计 PHS-3E	—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FA2004B	4mg/L
化学需氧量	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COD 消解装置 XJ-III	7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测量仪 JPSJ-605F	0.5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VIS-723N	0.025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VIS-723N	0.01 mg/L
动植物油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红外测油仪 OIL480	0.04 mg/L
二氧化硫	定电位电解法	HJ/T 57-2000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TH-880F	—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TH-880F	—



分析项目 Item	分析方法 Method of analyzing	方法标准号 Standard	仪器名称及型号 Instrument	检出限 Limited
烟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 颗粒物测定与气态 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电子天平 FA2004B	0.001 mg/m ³
烟气黑度	测烟望远镜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 方法》(第四版)	测烟望远镜 DW10-II	—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 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计 UV-9600	0.01 mg/m ³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 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 方法》(第四版)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计 UV-9600	0.001 mg/m ³
三甲胺*	气相色谱法	GB/T 14676-1993	气相色谱仪 GC126	2.5×10 ⁻³ mg/m ³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	—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噪声仪 AWA6218B	—

四、检测结果 (Testing result):



2、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
•
•

•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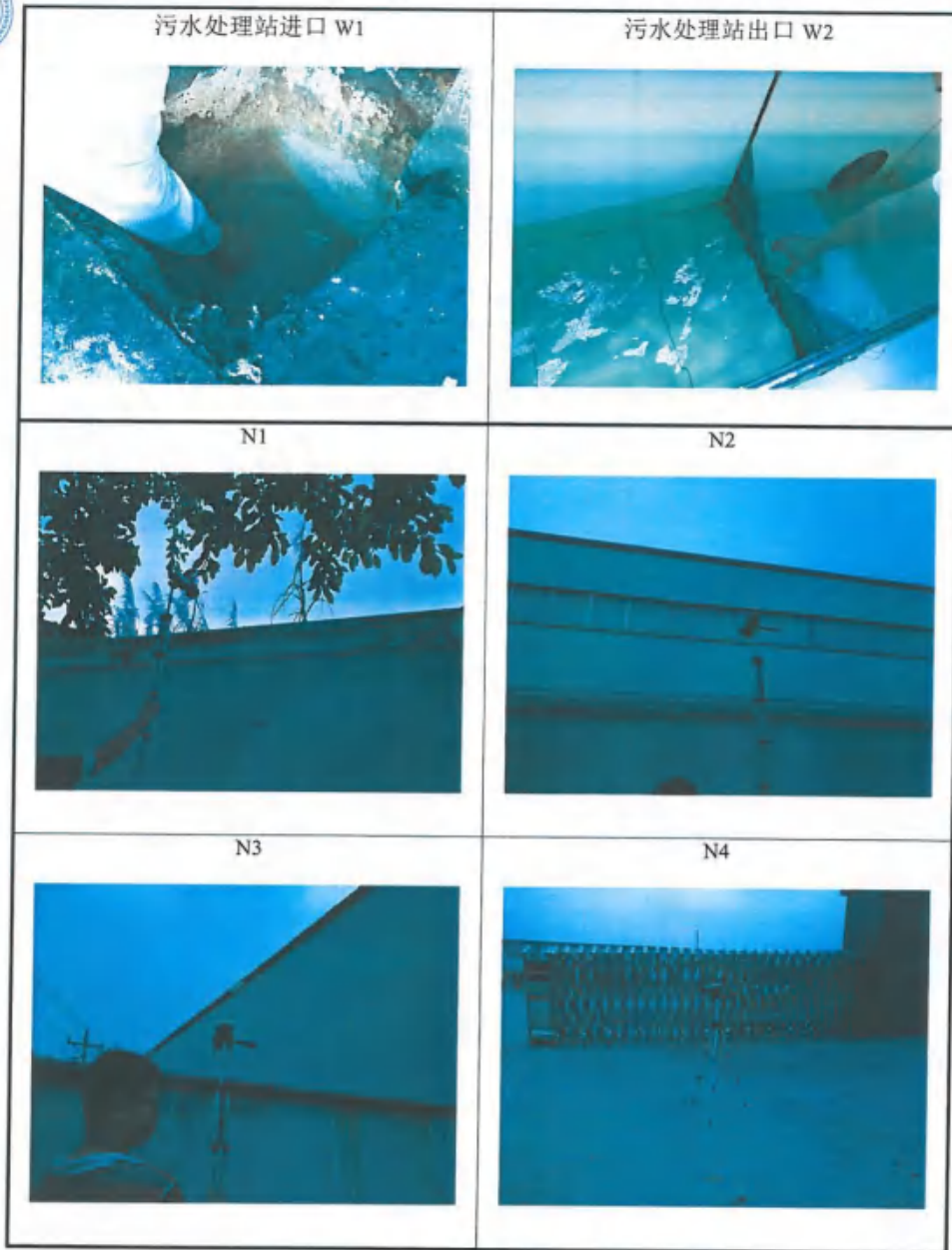
...

...



附 2：现场采样照片







附 3: 资质认定证书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015190021U

名称: 深圳市清华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龙岗大道8288号大运软件小镇41栋2层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015190021U

注: 需要延续证书有效期的,应当在有效期届满3个月前提出申请,不再另行通知。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发证日期: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有效期至: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九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以下空白)

长泰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泰环〔2016〕23号

长泰县环保局关于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 新增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确认意见

福建多丞食品有限公司：

根据你公司报送的《年产 3000 吨罐头食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福建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管理办法（试行）》（闽环发〔2014〕13 号）等相关规定，我局对你公司新增的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指标进行了审查，意见如下：

一、你公司年产 3000 吨罐头食品项目建成投产后新增的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为：二氧化硫 1.043 吨/年，氮氧化物 3.087 吨/年，化学需氧量 2.84 吨/年，氨氮 0.38 吨/年。

二、1.该项目位于长泰经济开发区兴泰工业园，属于水产罐头制造 C1452 行业，不属于国家和省实行总量控制的重点排污行业，不属于四项污染物的主要排放行业；2.该项目排放水污染物，项目废水经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纳入龙津溪，属于重点流域上游；3.该项目排放大气污染物，不处于县级城市建成区；4.项目位于长泰经济开发区兴泰工业园，处于省级工业园区内。

三、按照重点区域和行业总量倍量调剂原则，第二项“重点流域上游的水污染型工业企业的新增水污染物排放量，按不低于1.2倍调剂”，COD按1.2倍调剂、氨氮按1.2倍调剂，即需申购（或调剂）的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为：二氧化硫1.043吨/年，氮氧化物3.087吨/年，化学需氧量3.408吨/年，氨氮0.456吨/年。

四、总量指标来源于排污权交易。

五、你公司凭本意见自行向排污权交易机构申购所需总量。

六、你公司凭本意见和交易凭证到我局办理环评审批手续。



长泰县环境保护局

2016年4月18日

附件 12：边角料处置协议

三线一单综合查询报告书

基本情况			
报告编号	SXYD1728437131771	报告名称	报告 09092531
报告时间	2024-10-09	划定面积(公顷)	0
缓冲半径(米)		行业类别	
总体概述			
项目所选地块涉及 1 个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重点管控单元 1 个			
			
长泰区重点管控单元 2			
陆域生态环境管控单元	ZH35060520003		
市级行政单元	漳州市	县级行政单元	长泰区
管控单元分类	重点管控单元		
环境管控单元准入要求			
1、空间布局约束 长泰区重点管控单元 2 主要包含部队、陈巷镇、古农农场、马洋溪生态旅游区、武安镇:1.城市建成区禁止新建、扩建高污染、高风险的涉气项目，逐步引导现有大气污染较重的企业限期内整改达标。2.严禁在人口聚集区新建涉及危险化学品的项目。3.禁止在城镇居民区、文化教育科学研究区等人口集中区域建设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4.禁止开发利用未经评估			

<p>和无害化处理的列入建设用地污染地块名录及开发利用负面清单的土地。</p> <p>2、污染物排放管控</p> <p>1.对单元内具有潜在土壤污染环境风险的企业应加强管理，实施项目环评、设计建设、拆除设施、终止经营全生命周期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风险防控体系和长效监管机制。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建设突发事件应急物资储备库，成立应急组织机构。2.填埋物应按照国家要求建立完善处理系统，采取防渗措施，确保填埋场渗滤液不外溢、不外排。</p> <p>3、环境风险防控</p> <p>无</p> <p>4、资源开发效率要求</p> <p>无</p>	
<p>区域总体管控</p>	
<p>城镇生活类重点管控单元</p>	<p>1、空间布局约束</p> <p>严禁在城镇人口密集区新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现有不符合安全和卫生防护距离要求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 2025 年底前完成就地改造达标、搬迁进入规范化工业园区或关闭退出。</p> <p>2、污染物排放管控</p> <p>在城市建成区新建大气污染型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应实行倍量削减替代。</p> <p>3、环境风险防控</p> <p>无</p> <p>4、资源开发效率要求</p> <p>无</p>
<p>漳州陆域</p>	<p>1、空间布局约束</p> <p>1.除古雷石化基地外,漳州市其余地区不再布局新的石化中上游项目。2.钢铁行业仅在漳州台商投资区、漳州招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漳州市金峰经济开发区、浦南工业园进行产业延伸，严控钢铁行业新增产能，确有必要新建的应实施产能等量或减量置换。2.北溪江东北引桥闸、西溪桥闸以上流域禁止发展对人体健康危害大、产生难以降解废物、水污染较大的产业，禁止新建、扩建制革、电镀、漂染行业和以排放氨氮、总磷等为主要污染物的工业项目。禁止在流域一重山范围内新增矿山开采项目，其他流域均需注重工业企业新增源准入管控，禁止新建、扩建以发电为主的水电站项目。3.除电镀集控区外，禁止新建集中电镀项目，企业配套电镀工序或其他金属表面处理工序排放重点重金属污染物需实行“减量置换”或“等量替换”，原规划环评中明确提出废水零排放要求的园区除外。4.单元内涉及永久基本农田的，应按照《福建省基本农田保护条例》（2010 修正本）、《国土资源部关于全面实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的通知》（国土资规〔2018〕1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耕地保护和改进占补平衡的意见》（2017年1月9日）等相</p>

	<p>关文件要救济进行严格管理。</p> <p>2、污染物排放管控</p> <p>1.新建有色项目应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新改扩建(含搬迁)水泥项目应达到超低排放水平，现有水泥项目应如期进行超低排放改造，现有及新建钢铁、火电项目均应达到超低排放限值要求。</p> <p>2.涉新增 VOCs 排放项目，实行 VOCs 总量控制，落实相关规定要求。</p> <p>3、环境风险防控</p> <p>无</p> <p>4、资源开发效率要求</p> <p>无</p>
全省陆域	<p>1、空间布局约束</p> <p>1.石化、汽车、船舶、冶金、水泥、制浆造纸、印染等重点产业，要符合全省规划布局要求。2.严控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产能过剩行业新增产能，新增产能应实施产能等量或减量置换。3.除列入国家规划的大型煤电和符合相关要求的等容量替代项目，以及以供热为主的热电联产项目外，原则上不得建设新的煤电项目。4.氟化工产业应集中布局在《关于促进我省氟化工产业绿色高效发展的若干意见》中确定的园区，在上述园区之外不再新建氟化工项目，园区之外现有氟化工项目不再扩大规模。5.禁止在水环境质量不能稳定达标的区域内，建设新增相应不达标污染物指标排放量的工业项目。6.禁止在通风廊道和主导风向的上风向布局大气重污染企业，推进建成区大气重污染企业搬迁或升级改造、环境风险企业搬迁或关闭退出。7.新建、扩建的涉及重点重金属污染物〔1〕的有色金属冶炼、电镀、制革、铅蓄电池制造企业布局应符合《福建省进一步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治实施方案》（闽环保固体〔2022〕17号）要求。禁止低端落后产能向闽江中上游地区、九龙江北溪江东北引桥闸以上、西溪桥闸以上流域、晋江流域上游转移。禁止新建用汞的电石法（聚）氯乙炔生产工艺。</p> <p>2、污染物排放管控</p> <p>1.建设项目新增的主要污染物（含 VOCs）排放量应按要求实行等量或倍量替代。重点行业建设项目新增的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应同时满足《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6号）的要求。涉及新增总磷排放的建设项目应符合相关削减替代要求。新、改、扩建重点行业〔2〕建设项目要符合“闽环保固体〔2022〕17号”文件要求。2.新改扩建钢铁、火电项目应执行超低排放限值，有色项目应当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水泥行业新改扩建项目严格对照超低排放、能效标杆水平建设实施，现有项目超低排放改造应按“闽环规〔2023〕2号”文件的时限要求分步推进，2025年底前全面完成〔2〕〔4〕。3.近岸海域汇水区域、“六江两溪”流域以及排入湖泊、水库等封闭、半封闭水域的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执行不低于一级 A 排放标准。到2025年，省级及以上各类开发区、工业园区完成“污水零直排区”</p>

	<p>建设，混合处理工业污水和生活污水的污水处理厂达到一级 A 排放标准。4.优化调整货物运输方式，提升铁路货运比例，推进钢铁、电力、电解铝、焦化等重点工业企业和工业园区货物由公路运输转向铁路运输。5.加强石化、涂料、纺织印染、橡胶、医药等行业新污染物环境风险管控。</p> <p>3、环境风险防控</p> <p>无</p> <p>4、资源开发效率要求</p> <p>1.实施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2.强化产业园区单位土地面积投资强度和效用指标的刚性约束，提高土地利用效率。3.具备使用再生水条件但未充分利用的钢铁、火电、化工、制浆造纸、印染等项目，不得批准其新增取水许可。在沿海地区电力、化工、石化等行业，推行直接利用海水作为循环冷却等工业用水。4.落实“闽环规〔2023〕1号”文件要求，不再新建每小时 35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以及每小时 10 蒸吨及以下燃生物质和其他使用高污染燃料的锅炉。集中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禁止新建、扩建分散燃煤、燃油等供热锅炉。5.落实“闽环保大气〔2023〕5号”文件要求，按照“提气、转电、控煤”的发展思路，推动陶瓷行业进一步优化用能结构，实现能源消费清洁低碳化。</p>
--	--

福建省生态环境

附件 14：公示截图